

朝儀	考課	賦歛	邦典	禮經
	官刑	式法	官法	註疏
	官叙	侯貢	都則	民極
	官屬	繫民	馭臣	官名
	官職	正朔	馭民	兼官
	官成	象法	任民	相權



周官六典周禮一經
 然汨於漢儒之注疏使聖人之
 道千載不明宋之文明濂洛諸
 儒相繼以出易書詩春秋皆有
 成說周禮一經又得之南學
 士葉文康公會元而一表章



於世寔可以緝濂溪之遺備矣
文康立朝正色與生人相友
善則講貫之素有一言然者余
涖政之暇就其六世孫江浙提
學廣居得其書而讀之其出入
諸經援引明贍比事漢唐考覈

精詳一洗漢儒之陋誠有裨於
治化者舊板之廢已久因重鋟
梓以廣其傳吁庶遠矣後之
言治者莫過周公亦公之治
莫出於周禮有天官之治
無以濼矣則是書之小

於世寔可以緝濂溪之遺備矣
文康立朝正色與先生之同相友
善則講貫之素有不二然者余
涖政之暇就其六世孫江浙提
學廣居得其書而讀之其出入
諸經援引明贍比事漢唐考覈

精詳一洗漢儒之陋誠有裨於
治化者舊板之廢已久因重鋟
梓以廣其傳吁唐虞遠矣後之
言治者莫過周公亦周公之治
莫出於周禮有天子之官是
無以濫矣則是書之曰小

補之哉至正乙巳
大夫江潮行省左
樞密院事海陵潘
明序

昔周公致太平之跡具載六官凡
天地日月之遠山川封域之近禮
樂刑政之著夷狄鳥獸之微皆經
綸區別無不各得其宜此聖人精
神心術之所寓傳諸萬世所當守
為律令而不可忽焉者也秦人欲
肆其暴而惡六經為害已乃盡舉

而焚之其罪可勝誅哉漢儒掇拾
殘編斷簡於烈燄之中僅千百之
十一耳然皆百孔千瘡卒未有以
理為之折衷者河間獻王妄以考
工記而補冬官之闕蓋亦陋矣故
宋葉文康公生乎百世之下而確
然有見於百世之上乃取經文之

所存者會而通之蒐羅彙括曲暢
旁達事覈理當如指諸掌其補亡
一篇又皆以經補經盡洗漢儒附
會之陋辭之美玉有關以玉補之
不愈於用石乎公裔孫今江浙儒
學副提舉廣居奉遺藁獻之
江浙行中書右丞榮陽潘公公命

刻諸梓且寓書俾余序其篇端余
於文康無能為役而於禮也則願
學焉既幸其後有人又嘉
潘公之樂善不倦乃不辭而為之
書至正二十六年歲丙午正月甲
辰後學臨海陳基序

竹笠先生傳

先生諱時字秀發系出縉雲氏一世宦遊浙之樂錢唐風土
因家焉祖伸元祐紹聖間副室端借劉摯孫覺奏雪熙寧以來
刑獄坐是錮秩訖理黨先生幼孤力學淳熙甲辰進士及第授
奉國軍節度推官轉兩浙運司幹辦公事出知龍泉縣有美政
特旨典行在糧料院遷太常簿祕書郎輪對二疏謂當法祖宗
蘇民瘼無辜財賦無異與郡王府教授尋除祕書丞擢監察御
史首論士大夫風俗廉耻不立而躁競相先職業不脩而有且
是徇會權巨韓侂胄欲開邊擅兵柄言者多獲罪先生嘆曰奉
職不稱無以塞責忿固位以忘君乎疆爭其不可者有四一曰
天時未順二曰民力未紓三曰在彼未有必亡之形四曰在表

未有必勝之實天子以為然而勢莫遏也已而兵果弗利吳騫
反於蜀詔討之復疏誅賞不當罪功者遷殿中侍御史又遷右
諫議大夫去官奏侍門四開名器日輕尉府崇階及於族黨之無
功節鉞異數界之刀筆之小吏奴隸膺總戎之寄婢妾冒郡國
之封及道敗紀人心憤鬱侂冑尋誅又謂侂冑專政無君罔上
不道乞梟首置之淮甸積屍業塚之間以謝天下上納之除權
禮部尚書兼侍讀又權吏部尚書咸閱兩論天人相與之道甚
悉繼以立朝乞都以華文閣學士知泉州改福建安撫使知
福州又加徽猷閣學士知婺州移潭州具有惠政先是潭有峒
寇其為民患先生蒞之人不識寇授工部尚書會皇嗣未建乞
遷宗籍以繫天下之望於是濟王竑正位儲極如修玉牒兼侍

讀遷吏部尚書星變海決疏謂得人力乃可以得天心又論治
內治外莫先於固邦本振國威上欣然嘉納繼以年至願乞骸
骨上曰天官經筵賴以資朕不德詎宜輕舍去耶理宗即位以
顯謨閣學士知建寧府政成告老授寶文閣學士提舉西山宗
福官又進龍圖閣學士光祿大夫致仕以薨贈開府儀同三司
爵南陽郡開國公食邑二千一百戶食實封一百戶坐吳興
斗山謚文康先生踐履端澄臨事敏明性命道德之學與
陽朱文公相友善尤粹於周禮晚居嘉興著禮經會元授門人
三山翁合號竹塹愚叟學者稱為竹塹先生咸淳六年文及
守嘉興建竹塹書堂於春波門嘉興杭湖三學皆立祠祀

禮經會元目錄

第一卷

禮經	註疏	民極	官名	兼官	相權	邦典
官法	都則	馭臣	馭民	任民	賦斂	式法
侯貢	繫民	正朔	象法	考課	官刑	官叙
官屬	官聯	官成	朝儀 <small>附圖</small>			

第二卷

宮衛 <small>附圖</small>	膳羞	燕禮	饗食	耕籍	同姓	醫官
酒政	歲冰	鹽政	財計	內帑	錢幣	內政
門制	奄官	教化	王畿 <small>圖</small>	封建	井田	荒政
鄉遂	軍賦	役法	選舉			

禮經會元目錄

一三

第三卷

齒位	遷邑	社稷	教胄	諫官	和難	昏禮
市治	水利	重農	山澤	園遊	制祿	祭祀
廊廟	宥 <small>王</small>	禮命	瑞節	禮樂	天府	冕服
學校	祭樂 <small>附圖</small>	樂舞	詩樂			

第四卷

卜筮	史官	明堂 <small>附圖</small>	繫世	名諱	天文	分星 <small>附圖</small>
車旗	兵政	將權	師田	賞功	馬政	火禁
險固	射儀	夕任	同籍	地理	刑罰	詛盟
鳥獸	遣使	夷狄	補亡			

禮經會元目錄終

先生開府禮經會元四卷凡百篇錯綜六官剖括群務其於
建邦立極敷禮崇樂之要靡不該洽今讀其文如立文武成
康之朝以與周召異榮相唯喏也其書昔授門人丹山翁同
父氏自翁氏復歸家積比年兵革流冗躬負遺笈得不失墜
江浙右丞榮陽公敦古尚治命銀梓以不朽其傳噫聖人之
道具於六經聖人之治實存周禮先公以直氣正學剔歷清
要會權臣革命僅自法從出典外藩而志不盡施則會元之
傳以俟後聖者固有在矣豈徒資學子討論之哉哉讀者其
毋忽至正二十五年八月吉日六世孫將仕郎江浙等處儒
學副提舉葉廣居百拜謹識

禮經會元第一卷

宋龍圖閣學士光祿大夫贈開府儀同三司南陽郡開國公食邑二千一百戶食實封一百三十三謚文康葉時著

禮經

知有聖人之治法當知有聖人之道法離道于法非深於周禮
者也欲觀周禮必先觀中庸中庸曰大哉聖人之道洋洋乎發
育萬物峻極于天優優大哉禮儀三百威儀三千待其人而後
行夫禮儀三百經禮也說者謂周禮是也威儀三千曲禮也說
者謂儀禮是也二書皆周公所述也中庸言聖道發育萬物復
歛而歸之禮儀威儀之中何哉蓋聖人之道洋洋乎極於至大
而無外優優乎大於至小而無間周公所書雖曰制度文為之
所在而聖人所以生物不窮與天並立者實出於其中是誠中

而不偏之正道庸而不易之正理不如是烏足為生民立極為萬世開太平也哉雖然有周公則周禮作有成王則周禮用制而用之存乎法推而行之存乎人昔周公相成王兼三王之事監二代之又夜以繼日坐以待旦事為之制曲為之防垂至治之法而先有亂日之憂處極盛之時而逆為衰世之慮紀綱制度纖悉必備於是乎周禮作焉君臣同德相與齒回以立政無逸之規模而植立鳧鷖既醉之事業以敦蕭行葦之恩意而講明洛誥周官之典刑精神心術疊疊忘倦於是乎周禮用焉再牧始於黃而九夫經野之制備弼服昉於堯而九畿分國之制詳典刑倣於舜而五刑麗民之制具施諸今而不悖稽諸古而益彰此三者道之所以行也然此猶其大者又次如冠昏喪祭

之文又其次如服食器用之度無不竭吾心思而經畫之微而至於羽毛鱗介之形又微而至於蠹狸鼯鼯之類而必為之區處各當而後已足禮也舉本而不遺末語精而不遺粗周公以之相七年之治成王以之致四十年之平周家以之永八百年之命即此一書可以發育萬物峻極于天非徒為三百禮文而已此周公之道所以為周公之法與然周公豈有它道哉堯以是傳之舜舜以是傳之禹禹以是傳之湯湯皆足傳之文武周公周禮一書皆此道也戰國孤秦而下道已不得其傳而周公之法隳矣漢武號為有志於道然承嬴劉之弊井田行而阡陌封建裂而都縣肉刑變而笞笞三者行道之本漢去古未遠且不能以漸復區區官名之定服色之易正朔之改曾無補於治

道之萬一河間所獻之書且不肯過目况望其勉强行道乎劉歆生當陽九之厄百六之會乃欲取之以輔新莽彼何人斯敢輕議禮吁周公之法不行周公之道無恙也苟非其人道不虛行後世惟一唐太宗亦知周禮為真聖人所作而曰不井田不封建不肉刑欲行周公之道不可得也是亦徒發望洋之嘆耳世儒嘗恨太宗不能修復古制以為唐自元魏北齊以來授民以田分民以鄉先王之制十已用其二繼以蘇綽在周約六典以建官而府兵之制微有端緒先王之制十已用其五六又繼以隋文帝之富盛蘇威高景之損益先王之制十已用其七八太宗隳其後而行之使其深觀詳察纖悉委曲有以補前代之未備則唐之治為周之治惜太宗之不為此也然觀魏齊周

隋之時制度近古而平無善治者道失其傳而徒法不能以自行也今觀貞觀之治世業以受田租庸調以取民七百三十員以建官十六衛八百府以置兵法非不良政非不善終不保其後之不變或者不原其道之不行而惟咎其法之未盡不思太宗行仁義方四年遽滿心於既効已德已於致乎聖人發育峻極之妙果如是易談耶彼之周公之法不行不足以行周公之道安知周公之道不行其何以行周公之法與蓋自周衰道之不行久矣于思子已達知後世之不善用周公者也故曰待其人然後行金陵王氏以儒學相熙寧而嘗一用周禮奈何新經行而僻學與新法立而私意勝末流之弊罪有淫於漢儒者故程明道曰有闕離離趾之意而後可行周官之法度正為斯人

發也烏乎道其不行已夫後世身君師之責者有能思周公之
所思行周公之所行庶乎其可以為成周之治矣不然道之不
行而徒法之是任未可以語周禮

註疏

周禮之出自劉德始累周禮者亦自劉德始周禮之立自劉歆
始誣周禮者亦自劉歆始周禮之傳自鄭康成始壞周禮者亦
自鄭康成始昔秦人滅學周禮以藏之山巖屋壁而獲存武帝
時有季氏得之以上河間獻王德全書不得見得見五官斯可
矣河間獻王乃以考工記補之司空一職豈考工記之事耶觀
其言曰國有六職百工與其一焉是以治教刑政之屬特與工
匠器械等耳即此一語可謂不職周禮矣異時奏入祕府周禮

雖存而漢君詆之以為末世瀆亂之書得非劉德一記累之耶
故曰累周禮者劉德也周禮一書既不得行於武帝之世至成
帝時有劉歆者獨識其書為周公致太平之迹亦云至矣亦荷
身為國師取之以輔王莽乃為泉府理財之說於是六官之法
則郡皆置市官即此一說可謂不知周禮矣當時奏入學官周
禮雖存漢儒書之以為六國陰謀之書得非劉歆一法誣之乎
故曰誣周禮者劉歆也雖然累周禮者其罪亦小誣周禮者其罪
大誣周禮者其法在壞周禮者其法一何則劉德捕亡善惡周
禮者皆知其為不類劉歆立法善言用周禮者皆知其為不經禮
經之學所賴以相傳者諸儒講明之功也今杜丁春得之於劉
歆鄭興鄭眾得之於杜子春鄭康成號為囊括六典網羅百家

蓋亦知所折衷矣。胡為不抱遺經推究終始而乃憑私臆決旁
摭曲證以周禮所以不明而召後儒紛紛之議也。大抵康成說
經有五失。一引緯書。二引司馬法。三引春秋傳。四引左氏國語。
五引漢儒禮記。始據一二言之。周禮無天帝之異名而註有北
辰耀魄實之說。後儒是以有天帝之辨。此緯書之失也。周禮無
分野之明文而註有歲之所在我周分野之說。後儒是以有分
野之惑。此國語之失也。丘乘之政在周禮可推也。鄭則曰甸出
長轂一乘。丘乘皆甸為丘甸。則丘乘之法壞矣。此司馬法誤之也。
冕服之章在周禮可覆也。鄭則曰三辰旂旗。王服正為九章。則
服章之制紊矣。此以春秋傳誤之也。內司服以禕衣為后飾。追
師以副編為后飾。而註曰夫人副禕。則王后夫人之飾又亂矣。

此又以禮記誤之也。不思漢儒緯言非聖人之書。攘直兵法非
聖人之法。左氏之語多誣。戴氏之記多雜。其可引接以證聖經
耶。不特此爾。以御史大夫比小宰。以城門校尉比司門。以少內
譬職內。以尚書準司會。以尚書作誥文類。御史官制已大戾矣。
以漢策方九賦。以莽制比國服。以國服為息加師旅。以殷周變
制議封建。以鄉遂異制。誣井田。以貢助異法。釋畿內邦國之稅。
此皆害周禮之大者也。自康成之註既行。而賈公彥一疏。一惟
鄭注之。是解周禮制度合與不合。不暇究矣。儒者必論襲註疏之
文。考之於經。而不合。遂指周禮為非周公之全書。是敢於叛聖
人之經。而不敢違漢儒之說也。吁。劉歆之誣周禮。一時之失。而
周禮之法尚在。鄭康成之壞周禮。千載之惑。而周禮之法幾亡。

然而法未嘗二禮未嘗增損周之禮而行周公之法亦惟以
聖經為據斯可也

民極

周禮叙六官首篇皆曰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
職以為民極唐太宗讀周禮至此嘆曰誠哉深乎蓋此數語周
公作周禮之綱領故於六典迭言之夫極之為言有中之義聖
人以中道立標準於天下而使天下之人取中焉武王訪洪範
於箕子以叙彝倫而立以皇極居中古今未有舍皇極而能立
國者今以周禮考之士圭測土以求地中建國也面朝後市左
祖右社辨方也朝分內外位別東西正位也公五百里至男百
里體骨也九夫為井至四縣為都經野也一日天官至六曰冬

官設官也一日治職至六曰事職分職也而周公則摠之以為
民極焉極也者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如堯之立民是也是豈是
訓于帝其訓如周之敷言是也今周公所以為民立極者惟在
王畿方位國野官職之中蓋王畿立而後根本定方位設而後
等級明國野分而後疆理正官職舉而後綱目張民極之立孰
有大於此者故周公不惟於天官言之而五官各引之以冠其
篇首于寧訓告若是諄復則是三百六十餘官事事物物皆有
極何往而非斯民之標準與蓋極之所在所以習民於尊卑等
級之中而導民於禮樂教化之內消其亡等冒上之念而歛其
安分知足之心斯民入則會其有極出則歸其有極經制烏乎
而不定風俗烏乎而不淳嘗觀大司徒以五禮防萬民之偽而

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又日以刑教中則民不
暴以樂教和則民不爭至大宗伯亦曰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
防之以地產則陽德以和樂防之則曰中和二則曰中和皆
所以建中和之極也然而王畿之根本未定方位之等級未明
國野之疆理未正官職之綱目未張雖有禮樂刑政之具將安
所施設耶周公立極之意必寓於七者之中而冠於六篇之首
豈不誠哉深乎先正范公有言曰曲禮三千一言以蔽之曰毋
不敬愚竊曰經禮三百一言以蔽之曰為民極

官名

官之有名尚矣郊子曰黃帝以雲紀故為雲師而雲名炎帝以
火紀故為火師而火名共工以水紀太皞以龍紀少皞為鳥師

顓帝為民師此官名之見於春秋傳然也然古人命官或紀以
瑞或紀以事名雖不同而於天地四時各有所配初非分掌天
地四時也有如少皞有重該脩門四叔是以四叔而掌五行堯
有羲和仲叔四子是以四子而掌四時又非以是名官也今觀
周禮冢宰曰天官司徒曰地官宗伯曰春官司馬曰夏官司寇
曰秋官司空曰冬官是以天地四時名官而非分掌其事也然
既非分掌天地四時而仍以天地四時之號是則以虛名而加
實職也古人雲龍火帝之紀果亦如是不乎又况以天名官而
春官保氏之屬非天事乎何以不屬冢宰以地名官而夏官職
方氏之屬非地之事乎何以不屬司徒司寇刑殺固為之秋司
空水土固為之冬至如春朝夏宗秋觀冬遇並屬宗伯則宗伯

不特主春春蒐夏苗秋獮冬狩並屬司馬則司馬不特主夏周人以天地四時分冠六卿之號果何意歟嘗以周官考之則知周人命官之意深矣太師太傅太保曰三公論道經邦燮理陰陽少師少傅少保曰三孤貳公弘化寅亮天地三公之官不備而三孤之職無聞蓋三公不備者非三公兼六卿則六卿兼三公也三公猶且兼設况三孤乎惟其相兼攝也則經邦弘化燮理寅亮之職非六卿之責而誰責然則六卿之責不獨分職率屬昇成兆民而燮理陰陽寅亮天地之事皆預焉命之以宰伯四司之名而冠之以天地四時之號是以三公三孤之責而責六卿也分天地四時而冠六卿之名其次序若不相紊合天地四時而為六卿之責其麻絡未嘗不相通一治一教一刑一事

苟有一之不得其職皆足以乎天地四時之和以此見周人之任六卿也為不殊而待六卿也不敢輕矣豈徒設為加官之號以虛名而加實職如漢人以大司馬冠大將軍之上姑示尊寵而已哉雖然六卿分配天地四時而冢宰以天名官則其任責為尤重矣嘗觀虞書司徒敷典猶地官也而典則曰天叙秩宗典禮猶春官也而禮則曰天秩五服五章猶司服典命之職也而曰天命有德五刑五用猶司寇司刑之職也而曰天討有罪一則曰亮天功二則曰代天工同寅協恭無往而不以天自處今冢宰掌建邦之六典何者而非天也以天官命冢宰而加於五官之上其待大臣也彌尊其責大臣也彌重故任大臣而不能致敬名曰褻天為大臣而不能任責名曰誣天昔陳平不知

錢穀決獄而謂宰相順四時理陰陽丙吉不問清道群鬪而問牛喘謂三公典調和陰陽夫四時果順陰陽果無尚復何愧不和不順而姑藉是以文其不知不問之失吾誰欺欺天乎惜無以天官之學告之者

兼官

周官曰唐虞官百夏商官倍考之周禮六官之屬凡三百六十是周官又倍於夏商也按天官之屬六十有二地官七十有九春官七十有一夏官七十秋官六十有六凡三百五十有二各官不預小宰言三百六十者舉大數也不特此爾天官自太宰小宰宰夫至旅下士凡六十有三此卿大夫士之數也為府者六為胥為史者皆十有二為徒者百有二十凡百有五十人此

庶人在官之數也地官春官秋官皆然夏官掌兵創史十六人胥三十二人徒二百二十人通六官計之已一千五百有二人其餘六官之屬除地官鄉遂山澤等官及庶人在官者只合大夫士計之以多少相準一官不下四百人合長貳而言則六官幾三千人矣成周官吏可謂繁冗然卿大夫士之職分為六官之屬安知其不為兼官耶且以三公言之君奭曰召公為保周公為師則太傅不備矣顧命曰乃同召太保奭則太師太傅不備矣又有公兼冢宰者惟周公位冢宰是也有公兼司寇者太史司寇蘇公是也太保率西方諸侯畢公率東方諸侯又以公兼二伯也至如召太保奭芮伯彤伯畢公衛侯毛公此六卿之長也而以三公侯伯領之大而公卿必相兼攝則下而百司庶

府獨不可兼攝乎。按周禮言三卿則公一人是三公兼卿也。一卿則卿一人是六卿兼大夫也。六軍將皆命卿是六卿又兼六軍之將也。世婦每官卿二人是六卿又兼六宮之職也。世婦謂每宮二人則十有二人其六卿之長貳乎。以此推之如地官鄉遂之官夏官司馬之屬必皆六卿之屬兼之六卿之屬雖各有多大抵多兼攝也。而况官屬有不可以專置者地官如迹人角人羽人掌炭掌荼等職只征一物秋官如庶氏冥氏冗氏哲族氏赤友氏等官只攻一事豈無可兼者乎。有不可常置者田詛則有甸祝詛祝祭祀軍旅共仗禁躡則有伊耆氏啻枚氏喪紀則有職喪喪祝夏采豈無可攝者乎。若夫地官比閭族黨鄰里都鄙等官並無府史胥徒可知其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也。其

他如春官大司樂大胥太師太卜太祝太史夏官太僕小臣祭僕戎右齊右道右大馭戎僕齊僕田僕馭夫秋官廣行人小行人司徒等官亦無府史胥徒非上下相兼則它官相攝也。惟夫相兼攝也則官制雖倍於古而其職不冗於古也。大抵官惟其人雖公不備官事不攝夫子譏之然則成周之官雖無慮三千員而實不過三百六十屬也。蓋古者天子建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今按周禮禮鄉老即三公鄉大夫軍將世婦即六卿則如六官三百六十屬亦惟以此等大夫士為之。雖六官所謂大夫士之數如彼其多其為兼攝可知矣。至於府史胥徒之在官者天官有三千六百六十有六人春官有二千二百四十有一人夏官有三千二百六十有五人秋官有二千六百

五十有七人。地官無常數。冬官不可考。只以四官計之。已萬人矣。是皆使民興能。入使治之也。其徒則大司徒起徒役而為之。與考論周之官制。大而公卿長貳。次而大夫士之屬。既有兼攝。則官何嫌於冗下。而比閭族黨小。而府史胥徒之繁。又興於民。而不兼其職。則官冗。兼官而不存其名。則官廢。知周禮無官之職。又知周禮存官之名。則可與言官制矣。

相權

周禮冢宰以天名官為一王之相。兼三公之尊。而位六卿之長。自其主宰一職而言曰太宰。自其主宰百官而言曰冢宰。冢太之上也。其權豈不重乎。今觀太宰之職。首曰佐王均邦國。又曰

佐王治邦國。則是太宰以佐王為職也。臣民之馭。必曰詔王。廢置之聽。必曰詔王。是太宰詔王而不敢自專也。大事戒官曰贊。王命王。王既治朝曰贊。王治是太宰贊王而不敢自用也。夫宰相無所不統。則亦無所不親。今一則曰佐王。二則曰詔王。三則曰贊王。一政一事。每每聽命於天子。又馬用彼相哉。蓋太君猶宗子也。大臣猶家相也。孰非宗子之家事。家相必稟命於宗子。而後行。孰非大君之邦法。大臣必稟命於大君。而後行。是以權自上出。而廢置不敢干焉。令由上出。而聽斷若無與焉。此古大臣所以無擅權之失也。然而權在一人。固宰相不得擅權。在大臣亦宰相不得辭。蓋人主之職。在論一相。宰相者。人主所與論道。經邦而進退百官者也。古人任相待之以誠。而不疑畀之以權。

而不忌宰相固聽命於一人百官實稟命於一相豈有元首叢
脞股肱自惰者哉是故六典八法八則之治則太宰所得以自
行者也九職九賦九貢之入則太宰所得以自裁者也九式節
財不嫌其專制國用也九兩繫民不嫌其貳得民心也四方賓
客之小治聽之而不以為猜三歲誅賞之大計行之而不以為
僭若是則太宰皆得以自用其權也不特此爾小宰則以歲會
贊冢宰宰夫則以官刑詔冢宰司會則以廢置詔冢宰御史則
以治人贊冢宰會計官刑廢置治令惟冢宰之是聽則宰相
之權豈不重乎故觀冢宰之詔王莽員王則知宰相之權不至於
太重觀百官之詔冢宰替冢宰則知宰相之權不至於太輕

邦典

周官言六卿之職而曰各率其屬曰禮曰樂曰刑曰法曰士曰
其屬則豈及治屬冢宰教屬司徒禮屬宗伯政屬司馬刑屬司寇
事屬司空截然一定而不亂矣今太宰何以謂之掌六典昔觀
小宰之職以官府之六屬舉邦治則六官各率其屬矣以官府
之六職辨邦治則六官各分其職矣舉以屬則邦治不容於相
侵辨以職則邦治不容於相紊然而太宰六官之長一相之專
邦治無所不統其可以分職率屬為之乎鄭氏曰典者常也經
也法也大臣秉之以為常經五官守之以為常法五官不守其
常法則邦典廢馳而無所執大臣不秉其常也經則邦典決散而
無所稽人以六典觀之治者經理而統紀之也邦國以之經官
府以之治萬民以之紀無非就五條理也教者文靜而馴擾之

也邦國以之安官府以之教萬民以之擾無非屬吾教化之禮以統乎人諧與和亦統也故邦國官民以之統人言而諧和政以王乎人平與均亦正也故邦國官民以之平正而均齊刑以禁禁止邪故詰之以去其姦刑之以示其法糾之以繩其非事以典事勸功故富之以足其用任之以責其効生之以昇其財凡此六者千萬世常經不易之法邦國之治亂繫焉官府之脩廢繫焉生民之休戚繫焉此非大臣之至具而誰責然六典而謂之建邦何哉蓋國於天地必有與之先王所恃以立國者賴有此典存焉耳是以司徒之安邦國而曰掌建邦土地之圖宗作之和邦國而曰掌建邦天地人之禮司馬之正邦國而曰掌建邦之九法司寇之刑邦國而曰掌建邦之六典不特此爾小宰掌

建邦之官刑小司徒掌建邦之教法小宗伯掌建邦之神位大司樂掌建國之學政太史掌建邦之典法朝士掌建邦之朝法無非先王所恃以立國者也而况六典之大其可一日而不立乎是故太宰兼而總之以佐王治邦國小宰司會又掌其貳以逆其治司書又掌之以叙其財太史又掌之以逆其治司徒宗伯司馬司寇司空又從而分掌之此十條所以先六典而太宰所以統百官也至如小宰六職則官府之所掌也六職所治只言邦國萬民而不言官府蓋六典太宰所掌以統百官而理邦國治萬民者也六職官府所令以佐太宰而理邦國治萬民者也故及邦國萬民而不言官府而於財用之節賓客之懷鬼神之事盜賊之除百物之生聚持加詳焉其所以平均安寧諧和

所以服正詰糾富養者與六典大畧相似不然則六者何以不
均謂之典而謂之職與雖然太宰六典均所以治邦國官府萬
民也既曰掌邦典以佐王治邦國又曰乃施典于邦國又曰以
典待邦國之治六典之治何獨詳於邦國耶何謂邦國鄭氏曰
大曰邦小曰國邦之所居亦曰國非也按周禮曰惟王建國曰
掌建邦此王國之通稱也曰凡建邦國曰凡邦國小大相維此
侯國之通稱也此言邦國者其侯國之謂乎周人之治未及官府
都鄙萬民而首言邦國以見王大一統而無至國侯國之分
也蓋天子之所自治者王畿千里而已千里之外則建侯國焉
大宰以六典而施之邦國是必總以九州而為之建其牧如八
命作牧是也爵有五等而為之立其監如啓監是也設其參謂

三卿也傳其伍謂五大夫也陳其殷謂衆士也置其輔謂府史
胥徒也一國則有一國之民一國則有一國之官內而王畿之
官民既治之以六典外而侯國之官民其可全六典以為治乎
是故太宰掌邦治以均邦國司徒掌邦教以安邦國宗伯掌邦
禮以和邦國司馬掌邦政以平邦國司寇掌邦禁以刑邦國六
官之職莫不於邦國致詳焉此太宰所以施典于邦國而曰以
典待邦國之治也自六典而下則有官府之八法都鄙之八則
侯國亦有官府都鄙則亦不能外是法則以為治矣大抵邦國
者佐王治民者也六官者佐王治邦國者也向使先王不詳於
邦國之治則膺五百里至百里之寄者孰肯為吾究心於民哉
故周官曰六卿分職各率其屬以倡九牧阜成兆民正謂是也

周王撫萬邦巡侯甸六服羣辟罔不承德夫豈無有而然歟

官法

外而邦國既有六典以待之內而官府必有八法以治之何謂
官府鄭氏曰百官所居之府是不然官者合卿大夫士而言也
府者總府史胥徒而言其大也先王設官分職建大宰大司徒
等六卿以為正立小宰小司徒以為貳設宰夫鄉師等官以為
攷陳上士中士下士之衆以為殷置府史胥徒之屬以為輔凡
此者皆所賴以佐王共治也太宰之職六典之中一則曰治官
府二則曰教官府曰統百官曰正百官曰刑百官曰任百官二
言官府四言百官互言之耳皆詳言百官府之治也至如小宰
六職六叙六屬六聯八成六計無非官府之法况太宰統百官

者也其可無八法以治之乎今觀八法之目官屬即小宰之六
屬官職即小宰之六職官聯即小宰之六聯官計即小宰之六
計官成即小宰之八成有如官法官刑官常之目雖不得而考
而宰夫所掌曰官法以治要曰官常以治數曰官刑詔冢宰
而誅之皆此物也惟其有官屬則治有所統而不亂有官職則
官有所守而不侵有官聯則關節脈絡有貫通而無扞格有官
常則綱領條目有秩序而無舛訛有官成則以之經理而有所
依據有官法則以之聽治而有所操執有官刑則人知警戒而
無慢心有官計則人知勉勵而無怠志小冢宰夫贊太宰故執
其詳太宰乃執其要蓋以道揆之而以執是法以臨于官府則
邦治官治其有不就善之條者乎又况八法之治太宰既以施

之官府又云以待官府之治小宰既執其詳又云掌其貳以逆
官府之治司會既逆之司書入掌之太史又從而逆之則其詳
於官府之治可知矣大抵官府修則百官庶府無曠官官府治
則百揆萬幾無廢事周之治官府不一而足在宰天則掌官府
之召令在官正則比官府之次舍一財用也宰天既乘其出入
詔冢宰而誅賞之大府則掌受其財職內則貳其入數職歲則
貳其出數職幣則歛其幣餘周人之詳於官府如此又安有曠
官廢事者乎是以小宰正歲以官刑令於百官府俾各修職放
法待事聽命其有不恭國有大刑是有以警之於其始月終則
以叙受羣吏之要歲終則令群吏敘事是有以察之於其終太
宰乃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詔王廢置於一歲之終既而

大計群吏之治復行誅賞於三歲之後如此則百官府以治由
來上受而藏之真可與天府寶玉俱藏而無愧寧不謂之冢宰
佐王統百官之力與

都則

太宰邦國官府之治既有六典八法矣都鄙在六鄉六遂之外
故又有八則以治之蓋都者王子弟之食邑公外之采邑如載
師所記公邑任甸地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甸地是
也此即王制所謂天子縣內百里者九七十里者二十一五十
里者六十三以其采地之祿視公侯伯子男故亦曰國鄭氏謂
如周召毛聃原畢之屬在畿內者不惟畿內有之侯國之外亦
有都鄙左傳所謂大都中都外都西鄙北鄙之類是也鄭司農

縣士方士注晉韓渙為公族大夫食縣魯季氏食於都是侯國亦有都鄙矣此地亦有一百官民烏可無法以治之則猶法也特與官府異名爾或者徒見八法之治官府太宰既執其要小宰宰夫又治其詳八則之名僅見於太宰而已則謂古人詳法而畧則重內而輕外吁有是哉周人之於都鄙未始不詳其設官也必為之建其長謂食采者也立其兩謂有佐貳者也設其伍謂有大夫五人也陳其殷謂有旅士也置其輔謂有府史胥徒也是其官吏與官府無異而况法象之布必及都鄙政令之和治中之察必及都鄙歲年之正法令之贊皆及都鄙以至禮官之屬則有都宗人家宗人政官之屬則有都司馬家司馬刑官之屬則有方士朝大夫都士家士至於都則一官專主都家

之八則家者家邑之名即鄙也故職謂之都家或謂之都邑都鄙之官既詳且備孰謂八則之治可畧乎且以八則觀之有社稷之神則有祭祀有長貳之官則有法則有殷輔之吏則有廢置以升降之有賢能之士則有祿位以進退之有經費之用則有九賦九功之而人有君已之民則有六俗五禮之所行刑誅慶賞以收其民心此復從後以協其衆於八者曰馭謂其操縱闡闢之權自上出也蓋近而群臣既有八柄以馭之內而萬民又有八統以馭之豈於都鄙之官吏士民刑賞賦役而聽其長貳之自為治乎是故都家司馬戒令則必聽于國司馬方士都家獄計則必上于國而聽于朝朝大夫掌都家之法國有政令則令其朝大夫無一不歸王之所馭也然而官吏民士可馭也

神者幽而無迹。又夫得而取之。蓋古者雖敬於神。而亦嘗德於神。三時不害。則春以言之。牲牲肥腓。則黍以言之。有功者無不報也。犧牲既成。黍稷既備。然而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無功者無不奪也。是以春官都宗人。家宗人掌祭祀之禮。凡祭祀必致福于國。國有大故。令禱祠必反命于國。蓋其神歸于所馭也。先王設廢置刑賞之法。以馭吏民。至幽而鬼神亦在吾操縱闔闢之內。言其為則未嘗言也。又况祭祀不離於九式。法則不出於八法。賦歛之財。賄刑賞。即計吏之券。賞祿位廢置。非八柄之所馭。禮俗田役。非八統之所施。初非有所輕重於其間也。是故太宰既以八則待其治。小宰司會太史又以八則達其治。實以八法之治同掌焉。蓋聖人之治天下。六

馭臣

則家四海而無外。小則體萬物而不遺。更吾同體也。民吾同胞也。豈以千里王畿之內。遽有詳畧之別耶。

太宰既以八法治官府。胡為而又以八柄馭群臣。蓋八法以治官者。治之經也。八柄以馭臣者。治之權也。不守經則無以為聯屬。聽斷之常不達。權則無以盡操縱。闔闢之變。故經者大臣守也。而權者必以詔王也。今以八柄觀之。人情莫不欲貴。任官而後爵之。所以馭其貴。則貴不可以苟得也。人情莫不欲富。位定而後祿之。所以馭其富。則富不得以苟取也。一時之所覲望者。幸也。吾則馭之以賜予之恩。而使無僥倖之習。平日之所踐履者。行也。吾則馭之以選置之任。而使無妄行之人。福者人之所

祈生之自我是福我所馭也人惡得而徼之乎貧者人之所惡
奪之自我是貧我所馭也人惡得而避之乎罪之顯者則廢放
以馭之使有罪者不得幸免也過之微者則誅責以馭之使有
過者不敢以自文也夫所謂馭者豈必陽開陰闢而使人不得
以窺其術邪豈必變輕易重而使人不得以用其情耶特以八
者以柄為言是則人主之所獨操而非臣下之所得專人情之
所可覲也故福威則惟辟賞刑則曰君富貴則曰人主之操柄
德威則曰君人之大柄皆言其權之自上出也不然則太宰兼
正百工得以自用其柄可也何必以之詔王哉太宰既以詔王
矣春官內史又掌八枋以詔王治而其爵祿廢置生殺予奪之
序與太宰不同且又變誅而言殺者蓋太宰所詔則先慶而後

威內史所詔則雜施而並用誅者責也如司救所謂誅責之義
殺者戮也如司刺所謂刑殺之謂誅言其過之輕太宰之詔王
以仁殺言其罪之重內史之詔王以義然既曰詔王則其權富
自上出也今詔之以太宰又詔之以內史則其權之所分得無
制於臣下之手乎按內史之職中大夫一人下大夫一人中士
下士凡二十四人其秩甚尊其職甚詳然後可以守法於內而
王不得以輕用其權也既有道揆大臣詔之於外又有法守近
臣詔之於內外有以詔其馭內有以詔其治外則臨之以相內
則律之以史則君上豈得以攬權自用而肆其意乎臣下豈得
以竊權自專而行其私乎

馭民

成周設官分職以為民極則內而公卿大夫士外而公侯伯子男皆佐王治民者也太宰又以八統詔王而馭民何哉大抵天佑下民寵綏在君上帝降衷綏猷惟后况在王畿千里之民與夫四海九州之衆相與載一人而君之亦惟求其相安相養而已爾上之人苟無以持其統安能保其不亂哉書曰予臨兆民凜乎若朽索之馭六馬馭民之道不其難乎然觀古人之所謂馭者曰御衆以寬而寬非所以為馭而聖人先焉蓋與民相從事於拘孿褊迫之中不若相周旋於含弘寬大之域使民相顧眎於拘防繩束之內不若相優游於慈祥愷悌之天君當以舜之所以御民者御民此太宰所以有八統之詔也親親以教民相愛敬故以教民不偷進賢則德行者升使能則道藝者用

庸者保之使其樂事勸功貴者苦之使其用下敬上達吏則拯窮拔滯禮賓則親仁善隣凡此八者皆所以聯其民使不相離平其民使不相紊上以之維乎下下以之屬乎上絲牽繩聯惟命是聽頤指氣使惟上是從此所以為馭民之道與後世馭民不由其道而後狙詐之論興以狙詐待民則其為馭必出於智巧籠絡之私矣德色糧鉅勿頸勢利而親故之馭失其統上書自鬻投牒求舉而賢能之馭失其統鳥盡弓藏兔死狗烹而保庸之統失矣補闕車載拾遺斗量而尊貴之統失矣郎舍父老白首不遷則達吏之統又失五國大夫宿衛不預則禮賓之禮又失先王馭民之道掃地無存方且倚吾法令刑罰之具繩束而箝制之及其無可柰何則諉曰民風不古人心之難制而已

不思太宰八統雖曰馭民而求其所以爲馭自親故賢能庸貴
吏賓之外無他術有如都鄙羣臣八則八柄之用猶有馭之之
語獨於萬民之統雖名爲馭實無與於馭焉則其待民之意亦
厚矣豈若後世之所謂馭哉抑嘗因八統之馭而觀小司寇八
辟之議有所謂親故賢能即此親親敬故進賢使能也有所謂
切貴勤賓即此保庸尊貴達吏禮賓也小司寇之麗邦法附刑
罰必以是八物而議其辟者蓋周人所持以維乎下者即此八
物也周民所安以屬乎上者亦此八物也一旦有麗於法而於
八者之中猶有一日之可議則罪猶可以原也向之馭民也以
此所以導其從善之路今之僨民也以此所以開其改過之門
觀小司寇八辟之議則知太宰八統之詔矣

任民

太宰以八統詔王御萬民亦足以淑人心矣然民有常產者有
常心無常產者無常心先王不先制民之產授民之職使之有
相生相養之具而徒以八統制馭之人心其有不離渙乎是故
農者天下之本今者民生之命則不可無三農以生九穀園圃
民之所樹藝則不可無園圃以毓草木山澤民之所取財用則
不可無虞衡以作山澤之財藪以富得民則不可無藪牧以昇
藩鳥獸工以足財用則不可無百工以飭化八材懋遷有無化
居則不可無商賈以昇通貨賄布泉女工之事則不可無嬪婦
以化治絲枲疏材婢僕之職則不可無臣妾以聚斂疏材自農
圃而下民力有所不給則又不可無閭民以轉移執事此太宰之

任民有此九職也。然而成周盛時，天下之田皆井。天下之田皆農。上地為上農夫，中地為中農夫，下地為下農夫。民皆授田為農，可也。今有園圃，虞衡教牧，工商嬪妾，間民之任，果井牧之不均乎？抑農末之無別乎？考之載師曰：場圃曰賈田，曰牧田。此皆園圃商賈教牧者，而有田以此推之。凡虞衡百工之類，必皆受田之餘民，而兼此職也。至如嬪婦，則受田者之室家也。絲枲乃其職也。臣妾則或一男一女，不可受田於公家，則必資業於私家也。間民亦不可受田於官者，既無園圃虞衡之地，又無數牧工商之田，又不專為私家臣僕之役，則必庸受其直，轉移執事於農者之間。蓋民生天地間，皆為天地間用。八職各任其事，而力有不給，必得間民以佐之。故大司徒頒十二職，九曰生財。

以八者之財待間民而生也。無間民以轉移執事，則民之用力勞而生財之道窮矣。嘗觀遂師巡其稼穡，而移用其民以救時。重稼穡必移用其民以相救助，則知八職不可無間民以轉移執事也。九職謂之任者，因其地而授之，隨其力而使之，不廢其所不能，強其所不能，問師亦曰：任民使各以其物為貢，亦此意也。是故司徒之分地職，分此也。小司徒之施其職，施此也。載師之均地職，均此也。遂人之頒職，頒此也。若大司徒之職，尤於民事纖悉，所謂頒職事十有二，邦國都鄙即此職也。加其三焉。蓋司徒登進邦國都鄙之民，非專王畿之民也。故十曰學子藝，如司徒之鄉物教民，十一曰世事，如司徒之世事教能，十二曰服事，如司徒之以庸制祿。此三事不預太宰任民之數也。然太宰

特言九職任民而已。如太府掌九功之貳，以受貨賄之入。內府掌受九功之貨賄，以待邦國之大用。司會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用。司會亦掌九職以周知入出百物，是分九職之任，而必責之以九功之稅。如問師任民以貢其物，如太府言萬民之貢以充府庫是也。夫二農以九穀為貢，則不專田穀明矣。園圃而下如草木鳥獸布帛貨賄器物之類，無不貢焉，是皆因夫民之所能出其職之所有。故太宰九職曰：任民間師九貢亦曰：任民是未嘗強民以所無也。職方氏曰：制其職各以其所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亦此意也。至於問民無職轉移執事亦必使之出一夫之稅而以布入之。問民無職者有一：一在載師出任民之賦，一在問師出任民之貢。蓋問民雖無常職而有生財之道亦

不減於一夫之所獲。故載師使之出夫家之土用其力也。問師使之出夫布斂其財也。非是一人而出二物也不如是則民將舍農而務末，否則官無所取。又將轉而為游手怠惰者之歸，是豈重農務本之意哉。問師不言臣妾之貢者，以其執役於主家主為之出貢而委人則斂其疏財與然必有以與之。斯有以取之必有以任之。斯有以禁之。後世受田無法，良民已無可畊之地。山澤一孔之利亦皆括歸公上而無遺。斯民無以為生，不得已去而為工技為商旅，又不得已困而為臣妾為庸夫。生財之道已殫矣。養生之計已屈矣。上之人略不加恤，方且苛征而重役之。是徒知有問師任民之貢而不知太宰任民之職也。不思太宰惟曰以九職任萬民而不言九功之貢，則先王愛民之意

何如哉

賦歛

太宰既以九職任民間師已責其貢今以九賦歛財賄不知此賦何從出乎蓋九職之所貢者任民之稅也九賦之所歛者任地之稅也民有業則有貢地有利則有征民有業而不責之以貢則將不蓄不種不耕不蚕而不能無游民地有利而不責之以賦則將有地不毛有田不畔而不能無曠土司會曰以九賦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令民職之財用一曰田野二曰民職是其所出者異也大抵九職所貢出於農圃工商虞衡數牧嬪婦臣妾執事之民以其身之所業功之所有而獻之於君以充府庫故曰貢亦曰功九賦所歛出於國郊甸稍縣畝關市山澤之

地與夫官府都鄙之餘財以其地之所出官之所贏而輸之於君以待膳服賓客稍秣匪頒工事幣帛喪祭賜予之用故曰賦供九職者一項人供九賦者又一項人二者本不相妨可以並行而不相悖也太府於萬民之貢只以充府庫之藏於九賦之入必以待式法之用則是貢之所入者少賦之所入者多也今以九賦言之邦中之賦如載師所任田里場圃之地四郊之賦如載師任遠郊近郊之地亦使閭師征之所謂國中四郊以時征其賦是也邦甸家削之賦如載師所任公邑家邑之地邦縣邦都之賦如載師所任小都大都之地乃使縣師征之所謂邦鄙稍甸以時征野之賦貢是也關市之賦如司市關之地使廛人歛市布縵布皮角筋骨與夫司關所掌征廛關門之征是也

山澤之賦如山虞澤虞之地使角人斂齒角骨物羽翮於山澤之農以當邦賦是也幣餘之賦如職幣斂官府都鄙與天凡用邦財者之幣振掌事之餘財是也蓋穀粟之賦出於井田特以祿諸臣兵車之賦出於丘乘特以供軍賦雖有邦國之貢只以待吊用也職之貢只以充府庫至於國之大臣有祭祀賓客有喪荒羞服有工事幣帛有芻秣匪頒好用不調於民而責之誰乎是以九賦之日常與九貢九職並行而其貨賄之入則太府受而頒之內府藏而待之司會則會之其賦斂之目則掌於道揆之大臣名色寧至於巧立輕重寧至於過羞出入寧至於相悖費用寧至於無藝乎然九賦謂之斂財賄鄭氏謂泉穀也又曰口率出泉今之算泉氏或謂之賦是專為泉則非矣又曰自邦中至幣餘各入其所有穀物以當泉賦之數何其說之相戾也不知周之九賦隨其地之所有以為賦豈專口率出泉專取之民如漢之算賦耶

式法

或曰周禮理財之書今觀太宰以九賦斂財賄之後而繼之以九式均節財用未見其理財先見其節財則是周公之節財乃所以理財也何者財非天雨鬼輸必取之民民之所供有限國之所用無窮苟不於其經費之際而品節之吾恐情實既開必至於泛用無度欲壑不盈必至於苛取無厭如欲理之不過椎肌剥髓以為理而非正辭禁非以為理也九式節法之法其周公理財之道與夫祭祀之有犧牲殺賓客之有牲牢饗餼喪

紀凶荒之所費用膳羞衣服之所奉養器械興作之事幣帛贈
勞之將六畜之有芻秣群臣之有分賜一人之有玩好賜用取
之於九賦而藏之於有司邦用則必共之君取則必受之苟無
九式以均節之則何所制而不妄費也夫惟太宰有式法以均
節之而太府以式法頒之司會以式法逆計之職歲又以式法
而贊逆會職幣又以式法而贊會事則人主不敢違式法而過
用有司不敢違式法而妄供九式之於理財亦可謂有助矣是
故宰夫以式法而掌祭祀之具酒正以式法而授酒財掌皮以
式法頒皮革于百工委人以式法供薪芻木材不惟一人不得
違式法而妄費而百司庶府亦不得越式法而妄求私心以式
法而碍侈心以式法而消國用不匱民財不屈而王府之貨賄

自沛然而有餘豈非節財之道乃其所以為理財之道與或曰
太宰道揆之臣法守非所宜預九式節財有司事也豈太宰之
職哉吁大臣格君心之非侈用乃君心之蠹涵養君心非論道
經邦者之責而誰責也且膳夫不敢會王后世子之膳庖人不
敢會王后之膳禽酒正不敢會王后之飲酒外府不敢會王之
服司裘不敢會王之裘蓋被一司也而欲與王后世子計周度
之當否則其勢不得行也是以祭祀賓客之所需至於匪頒好
用皆不敢預議乎其間夫百官有司平時既惟其命之是供歲
終又拘於勢而不會王后世子若可以自便而自取矣今以太
宰執九式之法臨乎其上一毫一縷動皆九式之是聽其取不

至妄取其供未嘗妄供雖曰不會而實無待於會也此非大臣
 道揆之任能爾乎雖然太宰以九式節財必曰均小宰執九式
 以節財用司會掌九式以節財用皆曰均周公節財必奉奉於
 均之一字何與易曰節身苦節不可貞孔子家之曰苦節不可
 貞其道窮也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蓋天下之事惟合乎制
 度而已均則中不均則或過不及以一人而臨四海不以四海
 而奉一人取之於民而公用之於君而當則財不傷而民不害
 斯其所以為九式之法與且周官立法秩叙必曰均力政必曰
 均貢賦必曰均一制一度無所往而不為均也太宰掌均邦國
 而曰秉國之均者也豈於財用而可不均乎均者欲其多寡豐
 殺之得其中也膳羞之品可以百有二十裁而就簡其均乎殮

率之性可以三十有六殺而為寡其均乎祀宜太室儉而兩少
 也服宜九章非而為士非均也幣以將誠致幣三年則均
 矣芻以供飼陳芻倍禾則均矣自一而祭祀之式至九而好用
 之式固不容多亦不容寡固不可豐亦不可殺亦惟適其均而
 已爾均節者人情之所安若節者人情之所厭安則久厭則易
 窮然則以均為節其又聖人所以節財之道歟

侯貢

畿內租稅天子食之畿外租稅諸侯食之諸侯食其國之租稅
 必以其半若五之一四之一入于天子効其土地之所有而盡
 其臣子奉上之心於是九貢之致矣然周公之制為是貢必
 以供是用不貢者不婚貢絲枲器器械貢皮帛材貢木材

饋言金寶服貢之禮。旂、貢、羽、毛、物、貢、土、地、所、有、之、物、無、非、服、食、器、用、之、是、供、也。以、庶、邦、惟、正、之、供、而、待、一、人、所、致、之、用、上、以、克、公、家、之、財、下、以、修、侯、國、之、職、故、太、府、掌、九、貢、之、貨、賄、賂、之、入、而、曰、凡、邦、國、之、用、以、待、吊、用、內、府、掌、九、貢、之、貨、賄、賂、之、入、而、曰、凡、邦、之、入、用、曰、待、吊、用、曰、待、邦、用、莫、不、取、具、於、此、則、非、無、名、之、需、矣。蓋、自、夏、商、任、土、作、貢、以、來、已、有、此、制、與、州、畿、內、故、不、言、貢、而、言、賦、八、州、在、王、畿、之、外、故、於、田、賦、之、下、而、有、貢、篚、之、制、焉。有、菁、茅、楛、柘、之、包、有、大、龜、磨、錯、之、錫、有、織、文、麋、絲、紉、紵、纁、璣、組、之、篚、有、球、琳、琅、玕、丹、漆、羽、毛、柘、幹、柎、柎、之、貢、是、皆、以、供、祀、嬪、器、幣、材、貨、物、色、之、需、也。茲、豈、周、公、初、為、是、制、而、強、侯、國、之、入、耶、然、考、之、職、方、氏、揚、之、金、錫、竹、箭、荆、之、丹、銀、齒、革、青、兖、之、蕭、魚、雍、之、玉

石、幽、之、魚、鼈、異、之、松、栢、拜、之、布、白、各、隨、土、地、所、生、風、氣、所、宜、任、土、作、貢、不、宜、捨、此、外、求、也。而、廣、人、則、曰、侯、服、貢、祀、物、甸、服、貢、嬪、物、男、貢、器、物、采、貢、服、物、衛、貢、財、物、要、貢、貨、物、六、服、分、貢、六、色、而、已、是、豈、任、其、所、有、邪、外、之、蕃、國、則、以、所、寶、為、贄、所、謂、幣、貢、辨、貢、物、貢、又、將、誰、供、耶、蓋、周、禮、之、言、致、貢、亦、禹、貢、之、任、土、作、貢、也、任、者、任、其、所、有、而、不、強、其、所、無、致、者、聽、其、自、至、而、不、強、其、不、來、太、宰、則、曰、九、貢、致、邦、國、之、用、司、會、則、亦、曰、九、貢、致、邦、國、之、財、用、人、君、昭、德、之、致、于、侯、邦、則、諸、侯、服、食、器、用、之、任、自、奔、走、入、貢、之、不、暇、自、有、不、求、而、自、至、者、聖、人、何、嘗、強、之、使、貢、哉、按、職、方、氏、曰、凡、邦、國、制、其、職、各、以、其、所、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山、師、川、師、以、山、林、川、澤、之、物、頒、於、邦、國、則、曰、致、其、珍、異、之、物、懷、方、氏、來、遠、方

四夷之民則曰我方貢致遠物無非聽其自至也如廣行人一官則是因其間歲一見之時而貢其物非每歲之常貢也內府所謂凡四方幣獻之金玉齒革兵器凡良貨賄入焉註云諸侯朝聘所獻國珍是也每歲常貢則此九貢之目小行人所謂令邦國春入貢是也然廣行人令諸侯一見之時各貢其物而內府入焉至適四方使者則又共其所受之物而奉之是以其所入而還以遺諸侯也有如九貢之入內府雖曰以待大用而太府則曰以待吊用故小行人令諸侯春入貢及其國有札喪凶荒師役福事禍裁之五事則令轉補賙委犒禮之慶賀哀吊之是又以其所致而還以為諸侯用也周之衰此意不存或來求金或來求車是以不復有致用之意或來求賜或來求賻是又不復有吊用之常甚至包茅不入王祭不供齊人得以奉辭而伐罪男服使從公侯之貢鄭人得以藉口而告晉則是貢法至此而不存嗚呼內而侯國職其廢矣外而蕃國况能必其來貢如肅慎之矢越裳之雉有以自獻於天子者哉

繫民

太宰有九職以任民有八以馭民又有九兩繫民何也蓋三畿千里之民天子治之畿外之民則分屬諸侯矣有分土無分民上之人苟無其道以協耦而聯綴之則天下人心渙散而不相屬矣殆非王者大一統之意故九兩之所繫者邦國之民而特繼之於九貢致用之後也一州之長曰牧皆有封域故以地得民一國之君曰長爵位尊貴故以音得民師者人之模範德

義可尊故以賢得民。儒者以道最高人所尊敬故以道得民。宗者本文之所從出親親以睦故以族得民。主謂卿大夫食采邑者有利可依故以利得民。吏謂在官服公事者分職共理故以治得民。交謂與國人交相保任者故以任得民。數謂其於畜牧供給財用者故以富得民。此九者既謂之兩又謂之藝而後謂之得民。蓋兩者欲其比耦而不相悖繫者欲其聯綴而不相離。曰牧曰長曰三曰吏四者是使在官者之相為聯屬也。曰師曰儒曰宗曰友曰賓五者是使在民者之自為聯屬也。然聖人於邦國之民豈無道以服之而必為是比耦之具聯綴之形若將恐其叛而去者聖人果有心於留邦國之民哉。普天皆上率上皆民內而王畿千里之民既有官府以治之又有都鄙以理

之太宰則任之以九職馭之以八統司徒復從而聯其兄弟聯其師儒聯其朋友其所以繫王畿之民亦不出乎九兩之具豈於邦國之民而可置之度外哉。然則繫之者非固羈縻之而使勿絕也。一則曰得民二則曰得民必有以得民之心也。苟非真得乎民之心民其有不解乎。自王政不行封建改而郡縣侯伯易而守令星羅棋布類自經營號番君者常寡而自蛙尊者實繁也。稱召父者幾何而號屠伯者相望也。為主而監臨自盜者有之為吏而舞文弄法者有之。曰牧曰長曰主曰吏職之最親於民者而已。判然與民不相屬其於師儒朋友宗族數牧孰肯過而問焉。是以師持異道旨意不同學黨同門道真已如師之所謂賢者安在哉。公事幾敗朽為腐草時宜不達自為流俗儒

之所謂道者安在哉。勿頌蓋勢利之交，植朋惟黨，錮之禍友之所謂任者安在哉。齊楚之族，恐其未大，則徙實京師，山澤之利，慮其為姦，則幹歸公，上宗之所謂族數之所謂富者，又安在哉。及其人心乖離，潰烈四出，至有赤子裹兵，青衫為盜，封君僭擬，藩帥不連者，其勢不可復合，方欲起而收拾之，否則劫而控制之，又否則令忍而混待之，蓋亦思吾所以繫民者，何具得民者，何道而乃使民至此耶。吁！至此而後知九兩繫民之意深矣。抑嘗以太宰繫民之九兩參之，以司徒安萬民之六俗而皆以師儒行乎其中，誠以九兩無師，儒之繫則無以泐人心，六俗無師，儒之聯則無以厚民俗。師者所以宗主名教者也，儒者所以扶持名教者也。師道不立，則天下無善人；儒道不立，則天下無正

學。雖有土地富貴，治利族任，何所恃以相繫。雖有宮室墳墓，兄弟朋友，何所恃以相聯。甚矣天下一日不可無師儒之功也。

正朔

正朔之改，何始乎？曰：三代以來然也。寅為人正，故夏建寅，丑為地正，故商建丑，子為天正，故周建子。此三正之說也。然夏建寅，以寅月為歲首，商建丑，以丑月為歲首，周建子，以子月為歲首。三代歲首雖不同，而夏時紀月則一也。何以言之？商書曰：惟元祀十有二月朔。又曰：唯三祀十有二月。是商人雖建丑為歲首，而其月則稱十二月耳。秦人以建亥為歲首，漢人因之，而史官紀月曰冬十月，繼之以春正月而已。何嘗以歲首建亥而謂之春正月乎？鄭氏註周禮，惑於建子之說，乃以正月為周正月，以

正歲為夏正月建子之月果為正月則夏正月當為三月矣昔孔子作春秋繫日繫時必曰春王正月若依左氏之說以為周正月則是建子月為春而夏之二月已為夏夏之五月已為秋矣四時錯亂尚足謂之春秋乎春王正月是以夏時紀月也周人以夏時紀月未嘗改夏正月之稱故聖人欲行夏時托之春秋而以正月為首以正月為得人時之正也且以周禮考之有曰仲春逆暑仲秋逆寒季春出火季秋納火仲夏斬陰木仲冬斬陽木夏至日祀方丘冬至日祀圓丘朝覲宗遇蒐苗獮狝皆舉四時以行事果以建丑為春正月則四時皆易矣太史正歲事以序事頒告朔於邦國者不幾於錯繆乎馮相氏以冬夏致日以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叙者不幾於紊亂乎按凌人以正

歲十二月令斬冰鄭氏既以十二月為季冬則正歲為十一月矣杜氏謂正歲為夏正是先言正月而後言十二月可乎幽風七月詩曰二之口鑿冰沖沖三之日納于凌陰二之日十二月也鑿冰以二之日則凌人以十二月令斬冰可也蓋周建子月為歲首故十一月為正歲正月只是夏之正曰正歲則今百官觀法正月則今萬民觀法考之周禮莫不皆謂是皆先百官而後萬民也鄭氏乃謂正月布王治之事於天下至正歲又至於象魏使萬民觀焉不思宰之職正月則率百官而觀治象小司徒小司寇亦云則是百官觀法無疑矣况正歲之為官與歲終相連則是正歲今之而歲終考之無非詳於百官也或正歲為周歲首則十月為歲終可知矣大抵夏時紀月二代皆然

聖人答門人以四代禮樂而持奉奉於夏時之行誠以欲其授
人莫如夏時之正改歲易朔特因周制之新時示三事不序曆
數何由而定日月星辰何由而驗雖有大史保言為相考職亦
何所施其巧耶果如註家之說則四時錯亂天罰人法入地四
時以命官殆不然也故讀周禮者知正月為夏正則西風七月
春秋正月與夫六經所紀之月要皆以夏時為正

象法

正歲為周之歲首正月為夏之正月則官民觀法之教自有先
後而不相悖矣古人必改歲易朔者示其新也正歲更始則物
欲其新政欲其新人才吏治欲其新如訓方氏正歲布而訓四
方使觀新物之意也是以太宰有治象司徒有教象司馬有政

象言冠有利象為之貳者乃以正歲合舉其屬以觀其治且循
之以木鐸而警之以不用法之大刑蓋不戒視成謂之暴慢令
致期謂之賊施於民且不可况於官吏乎周人歲終必令羣吏
致其事正其合將欲責之於其終則不得不警之於其始也夏
書曰每歲孟春道人以木鐸徇于路其或不恭邦有常刑夏以
建寅為歲首故以孟春徇之周以建子為歲首故以正歲徇之
其意一也然而畫象必以正月者此入人時之正也天時之春
今方朔人事之東作肇始此新民之時也曰始和者猶言方春
和時也正月始和則物欲其和政欲其和此四言於正月以言
始和也是故正月之言以治教政刑之象布之於邦國使以和
邦國之民布之於都鄙使以和都鄙之民則垂於象魏而使萬

民未覩三代之以十日之久欲其觀德之詳故之於十日之後
恐其習讀之玩先王明民之意可謂纖悉委曲矣至於司徒之
屬以教民為一職故其讀法尤詳蓋教民之法不詳則治與政刑
之舉未必入民之耳目六鄉教民雖曰教法而治與政刑實存
乎其間且以鄉大夫攷之正月之吉受教法于司徒退而頒于
鄉吏使各以教其所治正歲乃令群吏考法于司徒以退各憲
之於其所治之國六鄉固受法于司徒者也然鄉大夫以六鄉
為之則治與政刑之法豈不與教法並施乎或者則曰鄉大夫
以正月頒法以教其所治以正歲攷法以憲其所治亦云足矣
州長乃以正月及正歲與夫春秋祭社之時屬民讀法則是一
千五百家之民每歲四番讀法矣黨正又以四子並及正歲與夫

春秋祭禴之時屬民讀法則是五百家之民每歲七番讀法矣
族師又以每月吉日及春秋祭釼之時讀法則是百家之民每
歲十四番讀法矣閭師又以歲時及春秋聚眾庶之時讀法則
是二十五家之民每歲又不知幾番讀法矣六鄉讀法何其繁
且數乎蓋視民如親者於教亦如數保民無疆者於教亦無窮
長正師胥之於民如父兄之於子弟丁寧告戒惟恐不至又况
讀法之時州長則攷其德行道藝而勸之糾其過惡而戒之黨
正其書其德行道藝族師其書其孝弟睦姻有學問者則書其
敬敏任恤是皆重其良心而陶其美質特而書之村實而與之
則其歲時讀法一經繁且數不厭也或者又曰五黨為州州長正
月讀法則五黨之民在州矣五族為黨黨正四時讀法則五族

之民在黨生於師月吉亦屬其民而讀法又知古人之法必相
通融近州之民讀法於州近黨之民讀法於黨自可並行而不
相悖周禮亦言其大既爾正月既讀於州則夏秋之孟讀於黨
無害也孟既讀於黨則餘月吉日讀於族師無害也且如五
州為鄉而鄉大夫則惟屬吏以讀法五家為比而比長不言屬
民而讀法其為通融可知也不然則太宰司徒司馬司寇之職
正月使民觀象豈亦使王畿千里之民皆至象觀觀之乎雖然
屬民觀象四官皆言之矣然官闕不可考太宰伯堂禮獨無禮
象以垂於象魏而不使萬民觀之小宗伯亦不率禮官之屬而
讀禮法何哉此當以周公作書之意求之也蓋周官六典總而
謂之周禮禮也者豈特天地人之三禮吉凶軍兵嘉嘉之五禮云
乎哉大宰之治此禮也司徒之教此禮也司馬之政司寇之刑
司空之事皆此禮也治非禮不制教非禮不行政非禮不立刑
無禮則淫事無禮則亂五典與禮並行五職與禮職並舉故
禮記曰禮經三百是三百六十官之所掌者禮也被垂其象以
示人則此禮已行乎其中矣彼觀其象而讀法則此禮已生乎
其心矣豈必揭之於禮象垂之於象魏而後為禮耶

考課

有功不賞有罪不誅雖堯舜不能化天下故考課之法自唐虞
以來未之能廢也書曰敷奏以言明試以功車服以庸此因羣
后来朝之時而考之也又曰敷納以言明庶以功車服以庸此因
群獻時舉而考之也既而立為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之定

法其觀數言明功之法為尤詳蓋明其功於一時者未足以究其蘊考其績於三載者斯足以盡其才然三載待考之而黜陟未行焉遲遲以九年之久賢否既判功罪既明於是黜者黜之明者陟之而廢置之法行矣是以前黜陟而去凶凶天下至於咸服後黜陟而分三苗庶績至於咸熙然考績於三年黜陟以三考在唐唐之法為甚寬今觀周之太宰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政事而詔其廢置三歲則大計群吏之治而誅賞之廢置以歲終誅賞以三歲在成周之法為甚密何哉蓋唐虞官簡而事亦簡則考之之法固且寬成周官繁而事亦繁則考之之法固且密此其所以不同與然致事於歲終者考百官也而其法似密計治於三歲者考群吏也而其法似寬蓋

百官謂卿大夫太宰之所謂正貳者也太宰無所分統故其致事之法當汲汲於一歲之終羣吏謂羣士庶士府史胥徒太宰之所謂殷輔者也太宰所不當屑故其計治之法宜徐徐於三載之間是故百官廢置權之重者太宰必以詔王羣吏誅賞權之輕者太宰得以自行之可也又以羣吏之治非一切聽其悠悠也日必有成月必有要歲必有會小宰贊太宰者也日終則以叙受要歲終則贊會致事一歲而月月考焉宰夫次小宰者也歲終則令正歲會月終則令正月要旬終則令正日成一歲而旬旬考焉小宰宰夫歲月旬日之間考之如是其詳孰非勉於事功者太宰惟以三歲大計其功而誅賞之不亦宜乎不特此爾在酒正則日入其成月入其要歲終則會是詳於會酒也

在司會則參互攷日成以月要攷月成以歲會攷歲成是詳於會財也此一歲而旬有攷也在官正月終則會稍食歲終則會行事是詳於官府之宿衛也在官伯月終則均秩歲終則均序是詳於士庶子之宿衛也此一歲而月有攷也有以歲終而考之者大司徒則令教官正治致事小司徒則令群吏正會致事考屬官之治成而誅賞鄉師考鄉治詔廢置鄉大夫令鄉吏會政致事州長會州政黨正會黨政族師會政致事遂大夫會政致事此所以考其政事也大府會貨賄出入外府會小用職弊會其出司裘會皮事掌皮會財齊泉府會出入納其餘此所以攷其財用也膳夫會膳庖人會禽鑿師稽醫制食內宰會內人稍食典絲典臬會其物此所以考其服食也司寇令計獄弊訟

士師令正要會方士省縣法而誅賞此所以考其獄訟也舍人之計其政祗祿之弊其事古人之計其占是無所不考也周人考課之法如此亦豈徒為詳密而已哉向也正歲之首必使屬官觀法徇之以木鐸警之以常刑中之以令憲之以禁使修乃職待乃事既而又警群吏修職又令群吏讀法者正為今日地也至于三歲大計則大宰計治誅賞司書計治知財數司士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三年大比則小司徒受此要鄉大夫與賢能州長考州里縣司考群吏遂大夫明其功均人大均司民獻數此皆考之以三歲也蓋周人之法有所謂待其治者如大宰宰夫太府內府外府之屬是也待者預定於始而責驗於終使之有所遵守而知自勉也有所謂逆其治者如小宰司會司書

職內職歲職幣太史內史之屬是也逆者詳稽其終而鈎考其始使之無所隱匿而知自警也有以待之於其先又有以逆之於其後大臣以之計群吏之治天子以之察群吏之治有功必賞有罪必誅吏治其有不舉者乎以成周之嚴於考課者然也然成周考之之法可得聞與嘗觀小宰以聽官府之六計弊群吏之治則知成周之所以考課者無出於六者焉善言其有德行也眩言其有才藝也敬以不懈為心正以直躬自守法則守法不失辨則臨事不疑吏以德行循良為上而才能次之敬與正察其立身行己也法與辨觀其蒞位行法也六者吏治之所從出也而皆以廉為本蓋廉者有天理而無人欲也六者非廉不能漢人取士曰興廉調吏曰廉察亦此意也周人以此六者弊羣吏之治則其要會之上無非治道之得其中者以之登於天府與祖廟大物俱藏焉信乎可以無愧矣漢以六條察吏其視有周之六計有拔擢而無按劾此其忠厚劾薄之意自殊唐考課之令有四善二十七最而四善之目則曰循善有聞是亦善能正直遺意然其後有監考使有校考使有放考使設官非不當也而當時以四善聞者幾何人哉然則欲行成周考課之法當以六計為首

官刑

周官元太宰而貳以小宰之職則小宰不亦重乎今考其職首曰建邦之官刑以治王官之政令凡官之糾禁文曰正歲帥屬觀治象之法乃退以官刑憲羣小主官天在官者百官府之次

舍與士庶子之宿衛也宮正已掌其戒令糾禁其次舍眾寡寡邦
有大事令無去守而聽政宮伯又掌其政令行其秩叙作其徒
役之事邦有大事作宮眾則令之其王宮各有司存也宰夫之
職正歲乃以法戒警羣吏令脩宮中之職事其能者良者以告
于王則周人之於宮政亦可謂詳且密矣今小宰貳太宰豈
無他職而首拳拳於王宮之刑禁王宮豈施刑之地小宰豈掌
刑之職耶蓋天子之政令天下之風教未有不自王宮始待御
僕從一有不正出入起居一有不欽足足以害治雖曰百司庶
府之任而周人每於此致察焉太宰以八法治官府以八柄詔
王馭群臣歲終則致事廢置三歲則計治誅賞然而道揆大臣
如總其要而執其柄爾彼宰天則惟警戒之而已宮正亦惟令

其法守而已宮伯亦惟令其作宮眾而已不有小宰治之以宜
刑憲之以官刑使之各脩乃職致乃法待乃事以聽王命而制
之以不共之大刑又徇之以不用之常刑吾恐奇衰之習作淫
怠之念萌未必有良能之可知未必有德行之可糾居王所者
皆若而人則君德必潛消於密勿之中而吏習必妄肆於禁嚴
之內誰與繩愆糾謬而格其非心地哉雖曰官刑掌於司寇亦
預官府之刑官禁掌于士師亦預王宮之禁然刑不上大夫命
夫命婦且不坐獄訟於小司寇有爵且不殺十掌囚掌戮周人
終不以刑罰獄訟之臣而預吾戒令糾禁也且獨不聞湯制官
刑儆于有位者乎三風十愆之戒必及乎宮室之隱微自邦君
卿士臣下以及于童蒙之士廬示其厲者喪亡之在朝夕至於

臣下不正則曰服墨刑伊尹乃繼之曰嗣王祗取身故哉蓋官刑雖以為有任之儆而實有以起君心之敬官刑雖以為王官之禁而實有以格君心之非然則官刑之堂於小宰官刑之修廢其君心敬怠之所由判君德隆替之所由基也故知商之官刑則知周之官刑

官叙

小宰奉大宰八法以治官府足矣而別立六叙之目以冠其首則六叙視官屬官聯為重矣考之宰夫八職七曰胥掌官叙以治叙以徒役之有才智而掌官叙又不幾於察乎蓋小宰所掌者正羣吏也宰夫以胥治之者召令之時也有小宰以正之而胥特承其命而召之耳說者言六叙皆以之周官遷轉之階序

爾愚切以為不然鄭氏曰叙秩次也謂先尊而後卑也周人以之正群吏其將以正等級乎且以周禮考之小宰月終則以官府之叙受群吏之要是以叙受其會也宰夫掌治朝之法則叙群吏之治是以叙進其治也官伯掌王宮之衛則行其秩叙鄉師則令則秩叙里宰則行其秩叙以待政令是以叙制其食也遂師則比叙其事而賞罰內史則掌叙事之法是以叙作其事也小史則以書叙昭穆之俎簋市車則辨其物而等叙之小司寇則掌外朝之政以叙進而問焉是以叙正其位也司書則叙其財受其帛職內則叙其財以待邦之務用職歲則凡賜予以叙受之司市則以次叙分地而經市大司馬則以叙和出馮相則辨四時之叙先王設官分職事事皆有其叙豈特群臣遷轉

之地耶。故以叙正其位，則尊卑不得以相踰；以叙進其治，則功過不得以相混；以叙作其事，則小專而大從可也；以叙制其食，則貴豐而賤殺可也；以叙受其會，則日旬月歲之要有考也；以叙聽其情，則親故賢能之辟可議也。不然，則尊卑之制不立，而冒上亡等之習啓，吾恐功臣擊柱者有之，武夫背關者有之，而正位之叙廢矣。功過之狀不明，而僥倖希進之念生，吾恐一歲起遷至中大夫者有之，旬月取宰相封侯者有之，而追治之叙廢矣。作事之叙廢，而九卿更進用事，不閑宰相矣。制食之叙廢，而小臣賜賞累百鉅萬矣。計簿至於具文，懇田至於失實，而受會之叙又廢。聽訟而上下其手，治獄則輕重其心，而聽情之叙俱廢。若是，則朝廷無節，官屬安得而舉官職，安得而辨官職，安得而合官成官計，又安得而施哉。小宰佐太宰以治官府，豈可不以六叙為首。

官屬

太宰以八法治官府，而以官屬居其首。六官不啻三百六十屬，此舉大數言之，加以以天地四時之名而授之，以治教禮政刑事之掌官，各有職事，各有聯而曰大事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何也。蓋事之小者，非六官之所能徧理，則不可以無屬事之大者，非百官之所得專任，則不可以無長。大臣而理小事，則上人常以多事自弊而失其大體；小臣而專大事，則下人每以侵官自任而據其大權。此小宰之六屬所以有小事大事之分，而後六職事以辨六聯可以合矣。今以周禮考之，大祭祀大賓客大軍

旅大田役凡大事者六卿之長職之也而小宰小宗伯小司徒小司馬小司寇爲六卿之貳則特掌其小者爲是其設官分職之時已有小大之分矣不惟六官之貳爲然也在宮正則凡邦之大事令其去守而聽政事在肆師則凡國之大事治其禮儀以佐宗伯在布憲則凡邦之大事惟合衆庶以號令爾在鄉士則凡邦之大事惟戮其犯命者爾在訝士則凡邦大事惟讀其誓誓爾有如宰夫之官刑必以詔冢宰小宰之歲會必以贊冢宰司會之廢治必以詔冢宰鄉大夫之法必考于司徒稍人之政令必聽于司徒士師之獄訟必以詔司寇司刺以赦青之法贊司寇此則百官之聽乎六卿也不惟六卿爲然若小臣則凡大事佐大業若都家則凡大事必因朝大夫是又各從其屬之

長也蓋宮正爲宮官之長膳夫爲食官之長鑿師爲鑿官之長酒正爲酒官之長太府爲財官之長內宰爲內官之長凡三百六十屬各有長則其屬從之亦是也至於小事不惟六官之貳得專焉如內豎則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辨師則凡國之小事治其禮儀而掌其事太師則凡內外小祭祀小會同小軍旅掌焉罪隸則掌使令之小事小史則凡國之用禮法者掌其小事行夫則掌邦國傳遽之小事凡六官之小事皆然此皆其屬得以專達也且如膳夫一官有專人庖人內饗外饗等職皆屬也而飲膳之事豈必曰稟於太宰司市一官有質人廛人胥師賈師等職皆屬也而貨賄之事豈必曰稟於司徒是以官長則治其大者官屬得行其小者大則不嫌於從屬而小抑何嫌於專

達也哉。蓋以宰夫八職觀之，則其職已有長屬詳畧之分矣。一曰正掌官法以治要，正卿長也。要一歲之成也。故正治之二曰師掌官成以治凡，師中大夫下大夫也。凡一日之成也。故師治之三曰司掌官法以治目，司上士中士也。目一日之成也。故司治之四曰旅掌官常以治數，旅下士也。數一二三四之數也。故旅治之府則惟治其庫藏，史則惟治其文書，胥則惟秩其先後。徒則惟任其奔走。官府之八職如此，旅不可以上侵，司之民師不可以上侵，正之要正亦不可以下行。師之凡師亦不可以下行。旅之數小事則專達可也。大事而不從其長可乎？且以太宰一卿百官之所聽命者也。八柄八統必曰詔王，歲終廢置亦曰詔王。至於作大事則令百官以贊王命，而邦之小治則聽之。四

方之小治則待之太宰，固不以小者浼於王，而其大者且不敢以自專於己。蓋太宰之總百官則有道揆之尊，太宰之佐一人則有法守之責。有道揆之尊則不可以下侵，細務有法守之責則不可以上侵。大權太宰猶爾，而况三百六十屬乎？漢之丞相猶太宰也。鄭康成當以小宰譬御史中丞，不知中丞乃御史大夫之屬官，御史大夫乃丞相之副大夫，猶小宰也。中丞猶宰夫也。宰夫則替小宰，小宰則替太宰。今以中丞譬小宰，御史大夫當為何官乎？漢初官制猶近古，高祖之制御史大夫下相國相國下諸侯王，御史是丞相之副事，下御史御史白之丞相，丞相得以可否之。於是下諸侯王，御史中執法，下郡守中執法，中丞也。中丞是御史大夫之屬事，下中丞中丞白之於大夫，大夫亦

得以可否之於是下之郡守自內達外尊者得行其尊卑者得行其卑則自外而達內小事大事從可知也後以御史大夫與丞相等謂之兩府郡國事不上丞相而上御史御史得自以其意平章之此意失矣武帝急於功利又多率意施行不經丞相故張湯為御史大夫數行丞相事造白金皮幣而李蔡嚴青翟不與議自是而後內廷之事丞相不得知而歸之中丞外廷之事丞相不聞決而歸之九卿郡國上計調吏之事丞相又不與聞而自達於天子調於尚書大事不從其長而皆得以專達焉則漢之大臣無權而小臣橫矣相權既輕無所干預國事而乃以簿書期會之瑣屑者以其身而親之是又不知大体而徒以小事自浼矣則是大臣以多事自弊而小臣安得不以虛文為

憂乎然則欲尊相辭而重相權欲肅官聯而舉官治要不可不

明周官小宰之六屬

官聯

太宰以官聯會官治舉其要也小宰以六聯合邦治分其詳也夫所謂聯者太宰小宰宰夫之職正貳之聯也官正官伯官衛之聯膳夫庖人膳羞之聯醫士至獸醫醫管之聯酒正至鹽人飲食之聯太府而下財官之聯內宰而下宮正之聯此治官之聯也教官有教之聯禮官有禮之聯政官有政之聯刑官有刑之聯人皆知其分職率屬之為官聯也至於聯事合治有非其官之屬而實相聯者焉且以祭祀言之宗伯而下鬱鬱尊彝典祀等職皆聯事也而太宰祭祀則贊玉幣司徒奉牛牲司馬奉

馬牲司寇奉大牲此非他官之合聯乎。又以賓客言之行人而
下司儀行人環人掌客等職皆聯事也。而太宰朝會則贊玉幣
宰夫掌牢禮司徒修委積封人飾牛牲此非他官之合聯乎。太
宰贊會鄉師治役司徒荒政遺人委積此喪荒之聯事也。司馬
治軍司徒致民小宰掌具縣師受治此軍旅之聯事也。司馬教
陳鄉師帥民司徒舉旗虞人菜野此田役之聯事也。閭師征賦
太府受財司徒施征司馬制賦此歛施之聯事也。六官聯事不
一而足以至小事莫不有聯典祀春官而得以征後于秋官之
司隸鼓人地官而得以詔鼓於夏官之太僕秋官掌戮而得預
天官甸師之殺秋官蠻隸而得執夏官校人之役鄉師地官而
攷辟于司空稱人地官而聽政於司馬有同寅叶恭而無畔官

離必有聯事合治而無分明積黨成周之官所以內外相統小
大相維而無曠官者六聯為有助焉是故分其職而率其屬則
事權若分而不相混合其聯而會其治則事權若合而不相離
此官治之所以會而邦治之所以合也。雖然周人聯事之意不
特見於官然也其在鄉也則比閭族黨州縣之有聯其在遂也
則隣里鄰鄙縣都之有聯司徒之安民則曰聯兄弟聯師儒聯
朋友族師之登民則十人為聯十家為聯八閭為聯至於司關
之官亦掌國貨之節以聯門市是無往而不為聯也。官治其有
不會乎邦治其有不合乎然太宰言官治小宰言邦治者蓋太
宰總官聯之要官聯舉而官治會小宰治官聯之詳官治會而
邦治合綱舉而目張領挈而表整此太宰所以言官治與小宰

所以言邦治與

官成

太宰以官成經邦治又以官成待萬民之治宰夫則曰師掌官成以治凡大司寇則曰凡庶民之獄訟以邦成弊之鄭司農以八成若今之決事比賈公彥以八成若今之斷事律是聽斷之不可無官成也此太宰所以分邦成之目而以經邦治焉司徒曰五家為比五比為閭此比居之有籍也聽征役之訟則以比居夾之遂人曰稽其人民簡其兵器以簡稽之有簿也聽師田之訟則以簡稽決之版圖如司書邦中之版土地之圖是也聽閭里之訟則以版圖決之禮命如宗伯一命受職再命受服是也聽禋位之訟則以禮命決之傳別鄭司農謂券書也後鄭謂

為九三書於一杜中字別之愚按士師言以財獄訟者正之以傳別今聽稱責以傳別則是傳著入書別為兩本也故以之決財貨稱貨之爭書契鄭司農謂符書也後鄭謂出予受入之凡要愚按酒正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今聽取予以書契則是取其券書之相符也故以之決俸秩取予之手質劑如質人大市以質小市以劑聽市廛之買賣則以質劑決之也要會如宰夫月終正月要歲終正歲會聽貨賄之出入則以要會決之也謂之成者蓋言其一成而不可易也謂之經者蓋言其治有常而不可紊也然此皆簿書之要爾聖人於簿書之煩惟恐防姦之不密其待民不既薄乎誠以林林而生總總而羣民聚而必有事事起而必有事聖人起教於微眇而憂患於未然是以有

書以載其法。有法以待其事。事來而應之。以法訟起而正之。以書猶決事之不可無比。斷事之不可無律也。天下豈有不決之訟而猶有不經之民哉。易曰：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其官成之謂與。抑嘗觀士師之職，有曰：掌士之八成。鄭司農亦曰：若人今時決事比。按士師八成曰：邦洵、邦賊、邦謀、邦人、擄、邦令、為邦盜、為邦朋、為邦誣而已。初無簿書之要，而亦謂之成。鄭氏皆以為決事比之類。蓋成者取其行事之成者以為品式也。聽斷而不稽成事以為法，則舞文弄法者有之；誣上行私者有之。求以防姦而造以為姦也。然則士師不可無事之八成，猶小宰不可無官府之八成。此鄭氏所以均謂之若漢之決事比與。

朝儀

周有三朝：一曰燕朝，在路門之內；王國宗人嘉事之朝也。大僕小臣掌焉。二曰治朝，在路門之外；王日聽治之朝也。宰夫司之。三曰外朝，在庫門之外；詢萬民聽政之朝也。小司寇朝士掌焉。鄭康成謂外朝在雉門之外。然既以雉門為第三，則外朝當在庫門之外矣。外朝之位：卿大夫羣士在其後，右公侯伯子男群吏在其後面。三公州長衆庶在其後。此朝士所掌之朝法也。及致萬民而詢之，則小司寇掌其三位。南嚮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吏東面。其位亦如朝士之儀。其建朝也，左嘉石以平罷民，右肺石以達窮民。職聽國邪野都獄訟者，必聽於此。兩造束矢，平劑鈞金者必入。此凡得獲貨賄人

民六畜者必委於此。雖有師屬鞭呼趨首慢朝錯立族談之禁其儀非不肅也。而大夫以大詢之時師六鄉之衆庶而致於朝。百姓衆庶得與公卿侯伯羣相先後於階之間則其政誠為平易。迺矣治朝之三公北面東面卿大夫西面王族故虎在路太僕大右大僕從者在路門左此司士所正之朝也。群吏之治則宰夫堂其法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群吏之位而察其不如儀其眡朝也太僕則前正位師氏則司王朝家宰則贊聽治雖有虎貴士族之衛有僕御右從之位其儀非不嚴也而太僕掌建路鼓于大寢門外以待達窮者與遽令聞鼓聲則速逆御僕與御庶子而受其事以聞又况宰夫掌庶民之逆得與賓客之治諸

臣之復同徹於冕旒之前則其能又未嘗以禁不嚴為限矣。至於燕朝之法雖在太僕只曰王視燕朝則正位掌摯相而已。然曰王眡朝則前進位而退入亦如之。是正燕朝亦如正治也。小臣正王之奠位御僕掌王之奠令此皆燕朝之臣其儀亦非不重也。而諸侯之復逆則掌於太僕三公孤卿之復逆則掌於小臣羣吏之逆庶民之復逆則又掌於御僕復者下之報於上逆者下之迎於上。音上書報奏之名庶民之復得與諸侯公卿群吏之復逆又皆聞達於羣處之時則其地亦未嘗以遠深而為間隔矣。觀外朝之政而及萬民之詢治朝之治而及萬民之逆燕朝之今而及庶民之復則知周成時戶庭無壅其疏通洞達何如哉。况昧石之達窮民必以立于外朝之右路鼓之達窮者

必以達于寢門之外。君門萬里而窮者，猶得以自達。况臣民乎？然而三朝分堂，外朝雖堂於秋官之屬，而三公孤卿皆在焉。則是太宰與聞治朝之政矣。治朝之法雖曰司正之屬於夏官，而宰夫堂其禁令，是為天官之屬。王眡治朝，冢宰贊之，則是太宰與聞治朝之事矣。漢朝之臣亦夏官之屬也。然而司正與臣之復逆，實與宰夫所掌相關焉。而况太僕雖正燕朝之位，而建鼓則在路門外。在朝則在路門左，王眡治朝則前正位，王不眡朝則醉於三公及孤卿，是漢朝之臣實與治朝相通。則太宰亦與聞乎燕朝之政矣。以此見周人之治宮中府中實為一體，而無內外之分。特以其治朝而視其外朝，則外朝為外朝，而治朝為內朝。以漢朝而視治朝，則漢朝為內朝，而治朝又為中朝。爾

秦人變古不道，雖外之九卿如少府，得置尚書在內，主發文書而掌奏下諸事外之三公如御史大夫，得置中丞在內，受公卿奏事，舉劾按章，內外之官亦相屬也。然二世居宮中，丞相不得候其間而奏事，且為趙高所賣，事可知矣。說者尚何取於秦制哉？漢官少府之屬有尚書御史大夫之屬，有中丞猶秦制也。若以周禮考之，丞相猶太宰也，少府御史大夫猶小宰也，御史之中丞少府之尚書，猶宰夫也。漢以御史大夫對丞相，為兩府，則非矣。然高帝時，御史大夫周昌得以宴見，入奏事，在呂后時，丞相審食直得以監言中，如郎中令、武帝之初，丞相公孫弘亦得以數言見，雖禮臣之意不齊，亦得以見內外之無限隔也。自武帝嘗宴後，官主中書而典尚書，章奏而尚書之

官廢矣。既以中書居而受事，又置諸吏居中而舉法。當時奏下諸事，自中書通送。府自兩府下九卿，自九卿下郡國，而不由中丞。而中丞之官廢矣。末年以霍光為大司馬，領尚書事，而以大司馬以下至散騎諸吏為中朝，以丞相以下至六百石為外朝。霍光嘗謂車千秋曰：「令光治內，君侯治外，是以判然為內外矣。不惟丞相不得至內庭，而且不得預內庭之事。是故鹽鐵之議，車千秋不得言，日色之廢，丞相張敞不得議朝分內外而其弊乃至此哉。」後來魏相為御史大夫，稍復舊制。外則遣丞相掾吏，後書郡國而不遣使，內則奏封事去副封而不經尚書。是以霍山方秉樞機，相乃訟言其過。杜延年居中用事，相乃列奏其姦。是時內外若復合而為一矣。元帝以來，石顯用權，後歸尚

書，哀平之際，又歸外戚。而西漢遂至於亡。東漢雖以舉法歸中丞，以奏事歸尚書，而事歸臺閣，不任三公。外庭疏而內庭密矣。桓靈之季，御史之權盡移尚書，尚書之權盡移宦官，人為一黨。而丞相疎隔於外，御史緘默於內。故楊秉奏侯覽而尚書召秉掾詰之曰：「三公統外，御史察內，當是時也，御史豈能察內邪？毋乃小人借以是名自便耳。」故嘗合周秦之制而觀之，內外之情苟合則雖以宰夫太僕分掌，如周制，而宰相亦得以兼統。內外之情不通則雖如尚書中丞相屬，如秦制，而丞相不得以與知。此豈非內外合一之制有不如周乎？又以西漢之制觀之，治內治外之分如西漢之語，則丞相與將軍已判然而為兩朝。統內察外之別如東漢之語，則丞相與御史亦歧而為一事。此豈非

禮經會元卷一

內外相屬之意又不如秦乎

從者在左 南面太僕 大后太僕 師氏司朝

左宗廟

觀

嘉石

大僕正燕朝之位

又正治朝之位而

退是燕朝與治朝

之官相連夏官太

僕小臣御僕掌復

迎春官宰夫亦掌

後逆是燕朝與治

朝之官職相通太

僕小臣為夏官之

屬司士亦屬夏官

是燕朝治朝官屬

亦相通

路北 寢朝 燕朝 夏朝

路門 百虎門 百虎門 百虎門

治朝 宰夫掌注 司士正儀

南明應 門堂門 門門 門門

朝 朝 朝 朝

南門 朝之官職相通太

虎在右 南面

西

右社稷

朝士掌注 肺石

禮經會元第一卷

荒政	奄官	財計	同姓	宮衛
鄉遂	教化	內帑	醫官	膳羞
軍賦	王畿	錢幣	酒政	燕禮
後法	封建	內政	藏冰	饗食
選舉	井田	門制	鹽政	耕藉

禮經會元第二卷

宋龍圖閣學士堯卿奉詔開府儀同三司南陽郡開國公食邑三千百餘實封百戶謚文康世時著

宮衛

宮正官伯掌王宮之官在王宮者百官府之數各有板士庶子之數亦有板官府有府官之次舍士庶子有士庶子之次舍宮正則掌其戒令糾禁而比百官府之衆寡宮伯則掌其教令秩叙而授士庶子之職事此皆言宮衛者也說者多言宮正掌兵衛宮伯掌郎衛愚切以為不然彼以宮正所掌謂官府之胥徒給繇役者在宮中若漢衛士故曰兵衛不思宮伯郎衛明言作其徒役之事則士庶子亦有徒役也何以不為兵衛乎愚以周禮考之宮正官伯所掌皆郎衛也太僕虎賁司隸所掌乃兵衛

也。蓋天子之衛有二，而其別有四。卿大夫士之官吏在宮中而直宿者，宮正掌之。卿大夫士之子庶子在宮中而入衛者，宮伯掌之。既朝則司士正其儀，大事則諸子掌其政。此居守環列之衛也。王既朝則前正位而退，王出入則自左馭而前驅，既朝則在路門之左，太僕掌之，而小臣御僕屬焉。此僕從侍御之衛也。虎士八百人，先後王而趨，以卒伍既朝則在路門之右，虎賁氏掌之，而旅賁氏屬焉。此奔趨先後之衛也。居虎門之左，使其屬卒四夷之吏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門外，師氏掌之，帥四翟之隸使服其邦之服，執其邦之兵以守王宮，司隸掌之。此周防鍵閉之衛也。宿衛之別有四，而郎衛兵衛俱在其列。二者常相聯焉。然而居守環列之衛，天子所親以為腹心者也。居王之左右前

後則其地密，備王之顧問，應對則其任專，是必稽其功緒而糾其德行，會其什伍而教之道藝，所以勸之使為善也。辨其外內，幾其出入，去其淫怠，與其奇衺之民，所以整之使不為惡也。均其稍食，使無廩食不繼之憂，會其行事，使無曠官廢職之失。夫百官府宿衛王宮者，均稍而會事可也。其人必皆德行道藝之選，而無淫怠奇衺之習矣。尚何待於警勸哉！蓋百官府之宿衛，必有供給徒役之民，苟不以時而糾勸之，一有不正之人混乎其中，必能為德行道藝之害。居王所者，必皆薛居州而後可。此宮正所以奉奉於此也。至於士庶子之在版者是，其卿大夫士之子弟有師保以教之，有司樂以合之，又有諸子以考之，故宮伯惟均其秩而頒其衣裘，均其叙而掌其誅賞糾禁之法，雖不

如宮正之詳然宮正為宮官之長其為糾察之時必不遺士庶
子也如此則在八次八舍之列者孰非端人正士哉若夫虎賁
之士臣隸之僕夷隸之兵雖不言其政教禁令然虎賁氏以下
大夫掌之太僕以下大夫統之師氏以中大夫師之文况虎賁
氏所掌八百人不言徒而言虎士則皆士人之有勇力者雖名
為兵而不聞一武夫悍卒放慢詭譎之人得廁跡於其間師氏
虎賁無非吉士侍御僕從罔匪正人平時夾階祀而立堂垂執
劉鉞而止戈刃者卒皆冕弁之士是雖有郎衛兵衛之別而何
嘗有文事武事之判耶然均之為宿衛也宮正官伯則統於太
宰虎賁太僕則統於司馬司隸則統於司寇而師氏又為司徒
之屬何哉蓋宮衛不可以不相聯而兵權不可以不相制官皆

王宮兵皆王兵先王固無相疑之意而我戒不虞備存無患先
王亦不能不先事而為防嘗觀成王之季太保乃命仲栢南宮
毛俾爰齊侯呂伋以二千戈虎賁百人逆子釗夫虎賁之士非
太宰之屬而太保得發之則太宰兼統兵衛亦明矣然呂伋雖
掌兵非有宰臣之命則不得擅發召公雖制命非有二卿將
命以往則亦不得以專行兵權散主不在一人周人制兵之意
深矣抑嘗目周之宮衛而考漢制則漢光祿勳之所掌者郎衛
也衛尉寺之所掌者兵衛也郎衛有中郎侍郎中郎將郎中騎
將郎中戶將郎中車將之屬如羽林期門皆屬焉兵衛有長樂
未央甘泉建章宮衛尉衛士令丞之屬如左右都僕八屯衛尉
司馬皆屬焉此南軍也猶周宮衛也而說者多以南北合論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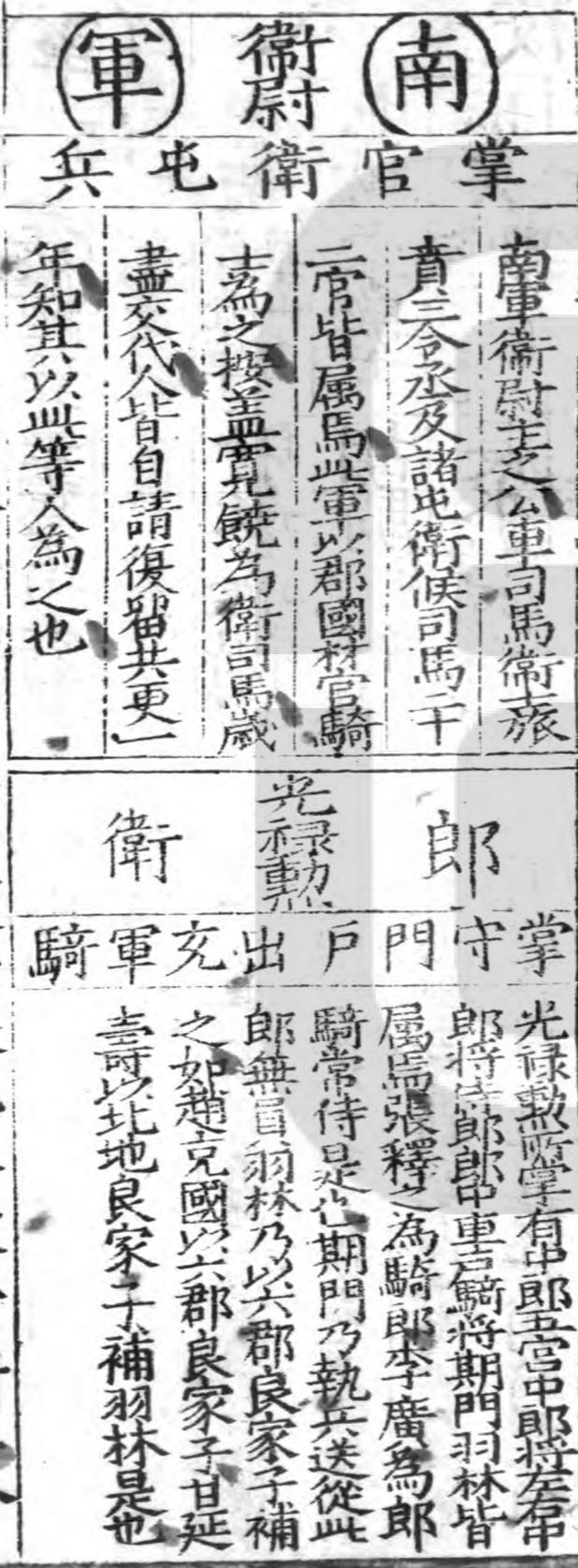
則非矣。蓋南軍衛宮城，此衛兵也。北軍徼京師，此畿兵也。古者前朝後中，王宮在南，故漢衛王宮之軍，謂之南軍。宮衛既謂之南，則京師之軍，謂之北軍，所以別也。按周勃入北軍，乃令人告衛尉毋納呂產，則南軍主之衛。京師之衛，亦謂之北軍。是以前南軍衛宮城也。按八校尉有中壘校尉掌北軍壘門內則北軍屬之中尉無疑矣。表曰中尉掌徼巡京師，是以北軍護京城也。北軍本無衛名，與宮城無尉。雖文帝嘗拜宋昌為衛將軍，兼領南北軍，而未幾復罷之矣。然則北軍為畿兵，北漢制也。而周人獨無畿兵乎？蓋周人王畿千里之地，寓兵於農，司馬所制六軍，即畿兵也。第不知漢人北軍調兵三輔，而有番上之勞。募兵五校，而有長屯之衆。爾唐李揆嘗謂漢以南北軍相統，彼徒

見周制既入北軍，尚有南軍，必令平陽侯告衛尉，則謂南軍可以制北軍。劉屈整發三輔近縣兵入長子，與太子戰，則謂北軍可以制南軍。此相統之說也。不思古人有兵權相制之意，而無兵勢相統之形。周制六軍雖屬司馬，而將皆命卿，是一卿分主兵權，爾握兵之寄，固可以相分，置兵之謀，不可以相忌。如曰中外制兵，而必使之相統，則周人王宮之衛，亦與王畿六軍相統乎？漢之城門校尉，亦屬北軍。按劉屈整傳曰：武帝以及太子在外，始置屯兵，長安諸城門至成帝時，羊河侯譚等以特進領城門兵，則城門兵尤重矣。周禮司門下大夫二人，每門下士二人。鄭氏謂若公城門校尉主王城十二門，不思成周司門之官，胥徒只七十八人，每門亦九人而已。其秩則尊，而其職則寡。果

如漢城門兵之制邪夷攷成周之制惟聞有三宮之衛而未聞設王畿之衛惟聞有三畿之兵未聞有城門之兵蓋人所以恃衛王國者有不專倚於兵矣愚故曰宮正宮伯郎衛兵衛之辨而及漢人兵衛之制又因南軍北軍衛兵畿兵之辨而及周人畿兵之制故併以是而辨周漢城門兵制之異云

按南軍衛宮城以郡國兵番上為之則在外而且遠北軍護京城以三輔兵番上為之則在內而且近此其意何邪蓋三輔在內而近人有閭里親戚之愛以之護京師而無腹心之憂郡國在外而遠人無覬幸非常之望以之衛宮城則無肘腋之變亦如師氏帥四隸守王門王宮朝在野外則守內列蓋謂是歟

漢南北軍圖



按後漢百官志屯騎越騎步兵長水射聲皆云掌宿衛兵今屬之北軍中候以北軍布領宿衛兵何也嘗攷前表以八校合為城門後志以五營屬北軍是兵權散主之意亦如四隸帥於師氏虎首屬於司馬歟

(北) 中尉 掌 徽 循 京 師 (軍)

北軍中尉之中尉丞尉及左右京輔都尉尉城空皆屬為北軍
 以群輔蕃上為之按黃霸為北
 君發騎詣北軍調馬不遍奇知矣

城門校尉

掌八屯 京師司馬 周禮司門于寶註云如
 合校尉每門下士三于
 註云如今門候
 兵門候

八校

中壘 <small>掌北軍壘門內</small>	屯騎 <small>掌騎士</small>	步兵 <small>掌上林苑門屯兵</small>	越騎 <small>掌越騎</small>
射聲 <small>掌待詔射聲士</small>	胡騎 <small>掌池陽胡騎</small>	長水 <small>掌長水宣曲胡騎</small>	虎賁 <small>掌輕車</small>

武帝置八校各有丞司馬胡騎不常置
 故丙增中校中與省中壘置北軍
 中候監五營胡騎長水虎賁並射
 射聲故曰北軍五校按胡騎越騎
 如周四隸虎賁如周虎賁

膳羞

書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惟辟玉食玉食與威福並言則是惟辟獨專而非人臣之所得有也蓋玉食言美食也膳亦食之善者也鄭康成謂今時美食謂珍膳皆玉食之謂也是以天官之屬自宮衛之外未遑他事而首及膳夫之職寧不以膳羞為重歟膳夫食官之長詩曰仲允膳夫又曰膳夫左右古人拳拳於膳夫者蓋以膳夫得人則可以導人君奉養之節而宰人君嗜欲之原左右前後之人必不至以一飲一食而忘君之疾也或者徒知以一人而治四海以四海而奉一人固宜受天下備物之供享天下備味之奉而不知古人所以受而享之無愧者要必有以養其心也豈徒為是口體之養而已哉且以膳夫下數

時之宜內饗則辨廂羶臊腥腥之臭而去其六物之不可食
獸人則辨冬夏春秋狼麋獸物之獻而取其聚散溫涼以救四
時之苦古人之於飲食凡可以均平其氣體而衛護其生理者
無不曲致其詳是以居移氣養移體耳日聰明血氣和平蓋存
我則可以厚蒼生安身則可以保國家也又况膳夫之膳諸臣
祭祀歸服於王如祭僕凡祭祀致福者展而受之及受都宗人
家宗人之致福者則受之以給王膳以羔鴈雉為摯而見於王
如司士掌摯士者膳其摯即宗伯以禽作摯者亦受之以給王
膳羞致福之肉亨摯見之禽不起人主之敬心亦見王之不
妄費物也獸以時田魚以時梁龜鱉亦以時籍則是王之奉養
有節而交萬物有道也雖曰王后世子之膳與禽膳夫庖人不

禮經會元第二卷

七

敢會然太宰已有膳羞之式王既無妄用臣亦無妄供雖不會
猶會也至於殺牲盛饌日舉王舉則內饗陳其鼎俎以牲體實
之醢人則共醢六十饗醢人則共醢六十饗王且舉齊日則三
舉蓋其將交神明必變食以致養宜豐於常日也否則一日一舉
焉若有喪荒禮裁變故則又徹常日之膳而不舉蓋人君以天
地萬物為一體一有凶變則戚而心感而頰而莫敢違安矣况
敢以盛饌自豐邪歷考數官凡所以奉承於王者其辨物也以
時其用物也不妄其取物也有道真視物也同體不徒為口體
之養而且用以養其心此之所謂飲食宴樂之所謂養八珍九
鼎之所謂異而耳目聰明大人格心之學此為有助於王而掌
於太史也西漢太官令猶膳夫等官也漢以隸於少府而掌於

官考之食膳飲之用六珍之用八珍之用百有二十鼎俎之物皆十有二此膳夫掌之也六畜六獸六禽之名死生魚鱸莞薦羞之物膳羞好羞庶羞禽獸之供此庖人掌之也內而膳羞割烹煎和之事脩刑膳胖骨繡之具內饗共之外而割烹脯脩刑膳之共鼎俎牲體魚腊之實外饗共之享人共鼎鑊給水火之齊以職於外內饗甸師共棗盛帥薪丞之徒以役於外內饗獸人共獸獻人共魚鱉人共魚鱉龜蜃腊人共脯腊膳此皆備物之供備味之養以奉承乎一人是之謂玉食也然聖人豈自奉養而使肥甘日足於口邪今觀膳夫之掌膳也玉燕食則奉膳贊祭所以起其敬授祭品嘗食王乃食所以謹其微脩食以樂卒食以樂所以道其和庖人則辨香臊腥羶之膏而欲適四養心乎

燕禮

嘗謂詩之鹿鳴則曰燕群臣常棣則曰燕兄弟伐木則曰燕朋友淇露則曰燕諸侯周之燕可謂禮之備而意之周矣今觀周禮禮以有燕禮樂有燕樂射有燕射所以隆君上之恩而洽臣下之歡也大宗伯以嘉禮親萬民而特曰以饗食燕之禮親四方之賓客饗燕只及賓客何獨詳於諸侯而略於群臣邪秋官司儀亦曰王燕則諸侯毛則是亦燕諸侯而已爾故淇露之詩曰

厭厭夜飲不醉無歸婦又曰厭厭夜飲在宗載考其恩意之淡洽諸侯為至矣然以燕諸侯者推之則其燕群臣之意可知矣大宗伯曰以飲食之禮親宗族兄弟以賓射之禮親故舊朋友飲食賓射寧非燕及群臣兄弟朋友邪然嘗考之膳夫曰王燕飲酒則為獻主酒正曰王燕飲酒其計酒正奉之凡泛言燕飲者皆燕臣也獻言勸之以酒若有所獻於臣也君無獻臣之禮故命膳夫主之言臣不可敵君也奉言賜之以酒若有所奉於臣也君無奉臣之禮故命酒正共之言臣不可亢君也且王之燕臣非不親啣杯酒接殷勤之歡有如太僕言王燕飲則相其法是王之親燕臣下而太僕相其左右也今獻則使膳夫奉則使酒正而王不親焉蓋臨以君臣者其分嚴待以僚友者其情淡否則亟問亟餽而使臣下僕僕亟拜爾其何以盡其歡邪南有嘉魚一詩成王樂與賢也有曰君子有酒嘉賓式燕以樂君子有酒嘉賓式燕以衍君子有酒嘉賓式燕綏之君子有酒嘉賓式燕又思樂猶未已而至於衍綏猶未足而至於又思也者情之有加而無已也然則燕臣之禮行之於周官者粲然有文以相接歌之於周雅者驩然有恩以相愛此成王所以燕臣之意歟

饗食

外饗掌外祭祀割亨者也邦饗者老孤子則掌割亨之事饗士庶子亦如之酒正掌共王飲酒者也凡饗者老孤子與士庶子皆共其酒搗人掌共內外朝飢食者也若饗者老孤子士庶子

共其食按大宗伯以饗燕之禮親四方之賓客賓客謂朝聘者
樂師曰饗食諸侯序其樂事令奏鍾鼓世婦內宗籥師言賓客
之饗食與庸器司干言賓饗皆諸侯賓客也外而諸侯賓客有
饗則內而群臣可知故肆師曰饗食授祭司几筵曰大饗食大
師小師鞀師言大饗亦如之鍾師言饗食奏燕樂笙師言饗共
鍾笙罇師言饗食鼓金奏泛言饗者則群臣預之也蓋臣有以
獻於君君必有以饗於臣是以國之貴游子弟宿衛王宮者亦
以其禮饗之鄭氏謂者漢饗衛士使之則饗之宜也若夫耆老
則不與戎政者也孤子則弱未任事者也先王必隆其禮而饗
焉且使掌祭割亨者而掌其事共王飲酒者而共其酒使共外
內朝食者而共其食每言饗士庶子則先耆老孤子是侍之尤

重於士庶子何哉蓋聖人之治天下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
幼以及人之幼一征役之施舍必辨其老幼一獄刑之赦宥必
憐其老幼此皆尊老慈幼之意也至於遺人堂門關之委積以
養其孤老誠以為天下老者幼者孰非可養之人聖人病其施
之不能博而衆不可以盡濟也故姑以老老幼幼之仁而寓之
饗禮爾按司門曰以其財養死政之老與其孤謂死事者之父
子也耆老雖不與於戎政亦念其子之死於政也孤子雖弱未
任事亦念其親之死於事也饗之豈為無謂乎周人飲酒皆有
限獨於此共其酒而無酌數者蓋粲然有文以相接懽然有恩
以相愛所以四盡君臣之至情也以酒之酌且無欺則君人之
所以待老幼者其仁為無窮由此推之則饗者之饗也

其恩禮不亦厚乎其所以為是委曲周旋者不特報其父子之死王事亦示人君之恩而勸天下之忠也蓋養老所以教天下之孝恤孤所以教天下之慈一饗之項而司徒慈幼養老之教已寓乎其中故曰上老老而民興孝上恤孤而民不悖行一物而忠與孝慈之道達焉誠使後世能守是意而推行之則饗老之禮行而絳縣四百甲子之老不辱在泥塗矣饗孤之禮行而受齊之乘車兩馬五邑之賜者不獨一顏庚之子矣上以是施下以是報橫草之老執戈之童孰為後世而無若人哉

耕藉

甸師掌王藉者也何以統於冢宰而列於食官以其職放之曰共齋盛曰共蕭茅共野果菰之薦而已初無預於飲食之事豈

特以其師徒役外內饗之事而遂列之於此邪曰非也蓋先王設飲食之官雖曰共王膳羞而實崇祭祀之事甸師而上有膳庖饗亨之官下有獸魚鱉膳之官膳夫祭祀則徹胙俎庖人祭祀則共好羞內饗則掌宗廟之割亨外饗則掌外祭祀之割亨亨人祭祀共大羹鉶羹獸人共祭祀之獸獻人共祭祀之魚鱉人共廡蚘腊人祭祀共腊物先王以禮人之禮而事鬼以事存之禮而事亡一食而且祭其先一物而不忘其本而况粢盛之奉詎可忘其自來邪以甸師而列於食官以見先王一飲食而不忘孝也記曰天子親迎於南郊以共粢盛謂藉田千畝也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諸侯九推庶人終千畝此耕藉田以教諸侯之孝今周官但言甸師師屬耕藉王藉以時入之豈特付之有

司乎成王之於農畝無不躬親其事詩人歌之一則曰曾孫來
止二則曰曾孫來止成王之於民田猶躬戾止况藉田乎甸師
亦特言其職云爾按內宰王后帥六宮而生種稷之種而獻于
王註云王當以耕于藉田地官舍人亦曰歲時辨種稷之種以
共于王后之春獻種則其躬耕藉田可知矣夫以天子自躬親
耕之禮則天下孰不勤於耕以耕藉而共樂盛則天下孰不勸
於孝其田千畝或有菜田使之共蕭茅果蔬之薦而又足以示
天下之無曠土其徒三百人自耕藉之暇則使之以藉蒸役外
內饗之事而又足以示天下之無游民故曰耕藉者天下之大
教也然藉田之制後世猶未盡廢而先王教孝之意已不復存
以之為司子孫且不藉千畝他可知也漢自文帝始開藉田率
耕以共樂盛猶有古意他如耕于鉅定耕于上林耕于鈞盾弄
田皆非耕藉之禮彼焉享王食之奉愬焉而不念樂盛之所從
出是誠何心哉周人以甸師而則於食官之列食官闕則甸師
廢矣飲食不可闕則藉田不可廢蓋亦相與講求其禮而行之
乎

同姓

周人以睦族為重建國之初以懿親裂土者五十國非特宗屏
衛也蓋枝葉之庇本根所繫支體之愛脈絡相通堯之親族禹之
叙族周之羣族非惟私公族以恩而實教天下以睦也人同是
心心同是理篤親則民興仁睦族則民歸厚其所以淑人心而
開天理者其功不既多矣乎是故宗伯以飲食之禮親宗族尤

第以脹臍之禮親兄弟之國小宗伯以三族之別辨親踈巾車則掌金路而隆同姓之封司士則王朝儀而嚴王族之休司儀則別王儀而重同姓之揖凡所以隆親族之恩而篤友愛之誼者無所不用其極而王族者蓋知所自愛矣不牽而麗于法則司寇又有議親之辟以宥之若有罪而不可免者在小司寇不敢以即于古在掌囚者不敢囚以而適市則奉而適甸師氏以待刑戮在掌戮者不敢戮以踳市必以殺之于甸師氏故甸師曰王之同姓有罪則死刑焉夫周人之於王族可謂仁之至而義之盡王族有罪則自取之也明啓刑書而與衆知之可也周人必以刑于甸師氏者記曰王族無官刑理不剪其類也刑于王族理不與國人慮兄弟也然周人之意有不在是蓋甸師掌

共案盛為王子孫者蓋亦思染盛之奉而不忘祖宗可也今也
有罪而不可免則刑之于甸師是猶得也○以○祖○宗○而○祖○宗○戮○之
也吁周人戮同姓于甸師氏豈得已哉自此意不明而常棣之
詩廢角弓葛藟之刺興甚至同氣相求同姓相與天下不復見
成周忠厚氣象乎太宰之繫民必曰宗以族得民司徒之安民
必曰聽兄弟皆所以陶天下於忠厚之歸也上之人有族不睦
而欲民德之歸厚難哉抑嘗觀甸師氏惟曰同姓有罪則死刑
焉而掌囚掌戮凡有爵者必歸刑於甸師氏又以見成周之體
群臣也古者刑不上大夫苟有麗於罪者必以八辟之議以宥
之命夫命婦且不躬坐獄訟凡有爵者亦不以奴罪加之皆所
以在臣體也有罪而不殺戮其忍刑之於市乎刑於甸師者亦

者尚疑其冗長不亦過乎夫醫不三世不服其藥懼不精也人而無恒不可為醫懼不專也疾醫不使之療瘍內外之證異也民醫不使之療獸民物之職殊也先王之謹疾重醫如此惟求其精而專尔豈暇計其冗且長乎令觀疾醫之養民疾也必先辨其為春夏秋冬之疾然後以五味五食之藥養其病以五氣五聲五色視其死生兩之以九竅之變參之以九藏之動此非精專於內證者能之乎瘍醫之療民瘍也必別其有腫潰金折之瘍然後以五毒攻之以五氣養之以五藥療之以五味節之又辨其辛酸鹹苦甘之藥而為骨筋脉氣肉竅之養此非精專於外論者能之乎至於獸醫則兼疾瘍之療其病也為難知則必灌而行之以節之以動其氣然後觀其病之所發而養之其瘍

也為難攻則必灌而劑之以發其怒然後藥其所攻而養之食之此非精專於治獸者能之乎為醫師者則聚蓄毒藥以共醫官分疾者而使疾醫治之分瘍者而使瘍醫治之歲終則稽其事而制其食以失全之多寡而分上下民死則書其所以而入於醫師獸死則亦計其數而進退之此又所以稽醫官之能否也為醫官者有不究心於醫者乎觀民之疾瘍有醫有以見先王仁民之心觀獸之病瘍有醫有以見先王愛物之仁然而民物安矣而王后世子之尊公卿大夫之貴而不使醫官共其事何邪曰此當以食醫求之乎在民與物治其疾於已然在君與臣治其疾於未然凡人之疾未有不生於飲食之不謹故食醫一官當和王之六食六飲膳羞醬珍之齊濕熱寒涼之齊既以

以群臣不能共深盛之奉而祖宗戮之也。群臣之有功者矣。則居於先王之公墓。祭則預於先王之大禋。今乃有罪而歸刑于甸師者。亦豈周人之得已哉。故雖以甸師而戮同姓而親親之仁行焉。雖以甸師而戮有爵而尊賢之義行焉。同姓有爵之人亦可以自省矣。

醫官

天官自宰夫而下第一項是官官所以防肘腋之變而弭之於無形之始。第二項是食官所以保身體之安而養之於無事之時。第三項是醫官所以全性命之正而藥之於無病之時。三者體說雖殊而脈絡則一。皆關國本民命之大者。醫師為醫官長。下四官各有所掌。食醫和食疾醫養疾瘍醫療瘍獸醫療獸。

持臍之酸苦辛鹹滑甘之和。又以時調之。牛羊犬豕鴈魚之食。秫黍稷粱麥苽之宜。又必取其味之相成而會之。此不特為王和之也。故曰凡君子之食恒放焉。食醫雖不及藥石之具。而以醫名官是皆保其安於無事之日。養其正於無病之時。而不待療其疾於既形之後也。不然則醫官何職而必繼之於食官之後。食醫何職而廼居於疾醫之先。豈無意歟。夫既以食官養之於其前。又以食醫和之於其後。疾病何由生也。不惟此爾。醫官而下。酒漿有官。醢醢有官。凌人共冰。鬲人共盞。鹽人共鹽。可以佐膳羞而成五味之旨。調飲食而治四時之和者。無所不致。其謹列醫官於其中。而前後皆謹飲食之義。又况官人舍人掌次之職。在在有不惟致謹於飲食之間。又且致謹於起居之際。

尚何有疾之可治邪觀此不知養生之法亦可以知治國之喻
雖然尊且貴者固養之於無疾之前卑且賤者乃治之於已病
之後先王亦豈一切聽其民至是哉凌人之歲水出冰司燿之
出火納火皆為民也冬歲冰而春出火所以助陽而抑陰秋納
火而夏出冰所以助陰而抑陽陰陽既均疾癘不作是亦養之
於未然而不特療之於已然也不幸而有風雨霜露之感民之
財勢不足以致良醫官不使人治之則將誰治之邪觀其治疾
之術民之瘍者則養與攻療並施獸之病瘍則養與療藥並用
如民之疾則內證也不施攻療而一意於養蓋其元氣之真必
待於保全性命之正必加之於養此又醫官之良術歟然周之
膳官醫官皆統於太宰者蓋太宰與王論道經邦而燮理陰陽

者也其所以養之於無事而圖之於未然者功居多矣昔晉平
公感女寵而致疾而醫和以為其臣將死知悼子未葬平公鼓
鍾飲酒而杜蒯歸咎於太師之不聰蓋不能救君之過而忘君
之疾非臣子之責而誰責人君一起居一飲食之頃不知致謹
皆足以生疾大臣無所統則小臣何所忌邪西漢以大醫太官
湯官導官及胞人皆隸於少府而統於丞相御史猶有周官之
遺意至東漢則尚藥太官御者雖如舊而悉用奄人主之彼徒
知周官酒官籩醢之屬以奄妾為之不知膳官醫官則皆上士
中士下士也晉以太官屬光祿以太醫屬宗丞渡江而後則皆
隸於侍中至唐則隸之內侍省不統於大臣而委之近侍奄豎
其所以防微而杜漸葆和而毓粹者尚何望邪共王醫者函養

如是况能慮及民乎吁後之人有尊君體而重民命盍亦相與講求周公之意云

酒政

成周酒政嚴矣在周書則有酒誥一篇在周禮則有酒正等官夫祭祀必有酒奉養必有酒燕饗必有酒是不容一日廢也然甘酒有戒酒酒有征沈酒有擔彝酒有誥先王無不致謹於酒今周人以酒設官將共酒邪抑禁酒邪是五齊之酒三酒四飲之物厚薄之異清濁之異新舊之異此固酒正之所必辯也祭祀之用賓客之用王后世子飲膳之用耆老孤子士庶子饗食之用此正酒正之所當共也祭祀而無酒則無以交此誠於神明奉養而無酒則無以將此誠於君親燕饗而無酒則無以暢

此情於臣子此酒之爲用博矣故以對神而言則謂之凡酒司尊彝曰凡酒羞酌是也以飲食而言謂之陳酒酒人曰賓客之飲酒是也以陳設而言謂之陳酒酒人曰賓客之陳酒是也以獻酬而言謂之禮酒酒人曰賓客之禮酒是也以祿養而言謂之秩酒酒正曰凡有秩酒是也凡酒用於祭飲酒用於燕禮酒用於饗陳酒用於祭養秩酒用於養老合而言之皆曰公酒酒正曰凡爲公酒是也若夫五齊則專用於共祭四飲則專用於致養而已此酒之用有別也然而酒人以其酒入酒府衆人以其飲入酒府是故王之所得用酒正之所必其而酒正掌酒之政令則未嘗不謹焉其酒材也以式授其實尊也以法共須酒則有法以行之秩酒則以書契授之至於祭祀之酌且有數王

之奠飲亦有計他官會計惟以歲終而獨酒正之出日入其成日計之也月入其要月計之也而使小宰聽之歲終則會雖不及王后而世子之飲酒亦會之則周人之致謹於酒可知矣不特此爾先王於飲酒之器而且其有法存焉彝有彝以示其過量則有沉溺之禍尊有壘以示其不節用有浸淫之患六彝曰彝所以示其祭酒之有常六尊曰尊所以示其祭酒之有等先王器皿之度每每示戒而况於給用之際乎然此皆示人君節飲之道也酒人漿人固查人也酒正一官獨無一語以示民飲酒之禁而黨正方且屬民而飲酒于序司徒之陽禮則教之以飲酒鄉大夫之賓與則賓之以飲酒族師雖無飲酒之禮亦因祭而而行獻酬何邪蓋周人未嘗禁民之飲而亦未嘗縱民之飲

屢之而以空而教之而使不聖一則曰禮一則曰禮又何待於禁乎萍氏秋官之屬則掌酒謹酒蓋以酒之為人尤甚於水故使掌水禁者幾而謹之也司獻市官之屬則禁以屬游飲酒于市者亦以市者人之所聚易至闖置故有群飲不禁者則搏而戮之也此二官雖非酒官之屬而實操酒禁以禁民者不如是則群器以亂鄉井沉酣以敗風俗而獄訟日益繁滋矣先王於此必三法以禁之若非後世禁良醕酒而自摧其利也然酒禁不掌於酒官之屬而掌於他官是不忍因酒以禁民而况因酒以取利乎漢初蕭相足律禁三人以上無故飲酒罰金四兩禁羣飲也文帝以酒醢靡穀而下詔皇帝以五年夏旱而禁酤慮民乏也時時賜民群飲則賜醕三日賜天下大醕示恩意也至武

帝天漢二年初權酒醱禁其飲於下而私其利於上禁日益嚴而民之犯法日益衆昭帝元始六年雖罷權醱而又令民以律占租亦未允規酒利也其後宣帝賜百戶牛酒詔勿禁鄉飲酒之會則視之以為非當田之恩豈知周人之禁民飲者以正民德厚民生而已豈設官以羅民利哉周人之教民飲者以暢民心洽民禮而已豈示恩以示民樂哉故曰以禮運民而為禁則周人鄉飲人不以為私其禁酒也不以為怨以利罔民而為禁則漢之權醱人不以為法其賜醱也不以為恩

藏冰

冰之為用重矣在颶風則詠鑿冰在春秋則書無冰在月令則記開冰在左傳則述藏冰蓋冰之有無有以驗天令之愆調水

之出入有以關民生之安否此周官所以有凌人之職也今以其職攷之外雍食之膳羞必以鑑酒人漿人之酒醴亦以鑑是飲食不可無冰也祭祀共鑑賓客共冰大喪共夷漿冰是賓客喪祭不可無冰也凌人以正歲十有二月大寒方盛之時而令斬冰則冬月治冰政矣以二月將獻羔開冰而始治鑑則春月治冰政矣夏暑方盛而頒冰則夏月治冰政矣秋涼不用冰而刷冰室則秋月亦治冰政矣無一事而不用冰無一時而不治冰政則冰之重可知矣蓋冰之將以備暑而亦所以運陽出冰雖以禦暑而亦所以助陰陰陽二氣流行於天地之間一氣未三則閉塞而為疾一氣或過則平戾而為一疾蓋防患者必養其弱而抗其強故方陰之盛而陽之微也則鑿冰以運陽而備暑者或

損其有餘以補其不足故方陽之隆而陰之涸也則出水以助陰而禦暑是以冬無愆陽夏無伏陰春無凄風秋無苦雨薦瘥不作民不天禮凌人之水政實有助焉故周人以凌人一職而繼於膳官鑿官酒官之列蓋將謂其氣於無事之先而不待藥其病於已然之後也凌人一職雖無一語及民然而夏曰頒冰則必均及字民矣不然則冰生於水而寒於水爾古人拳拳於凌陰之納者豈特如大學所謂伐木之家僅止卿大夫而已哉

鹽政

鹽民之食不可一日闕也其用則與民共之其利則在民而不在于官也昔禹任土作貢而令青州貢鹽蓋貢其所由以共王用爾周官鹽人一職以百事之不可無鹽故亦以鹽之用而共邦

事未嘗以鹽之利而共邦財也鹽有數品有刮於地而得者其味苦謂之苦鹽有熬其波而出者其鹽散謂之散鹽有風其水而成者產於土中而其味甘謂之飴鹽有積其鹵而結者其形似虎而非人築成謂之形鹽此鹽之名然也祭祀則共散鹽而加以苦鹽取其自然而成不忘本也賓客則共散鹽而加以形鹽取其如虎之形象其威也王后世子膳羞則共飴鹽取其味之甘甜而可嘗食也此鹽之用然也鹽人則以奄二人爲之掌其政令謂共鹽爾待其戒令請煮鹽爾自祭祀賓客膳羞之外更不聞以一毫取民是其利則常在民而不在官也上之人特資鹽以共三者之用而不規其利之可以富國下之人亦惟資鹽以共飲食之用而不牟其利之可以富家自後世以鹽致

富強而權利之禁始興世便乃謂先主山澤亦必有厲禁以遏
民趨利之原不思虞衡等官因設厲禁以為之守初未嘗私其
利於公上而亦何嘗有一語及鹽乎故嘗謂壞天下之風俗者
管仲也啓公上權禁者猗頓也蠹人主之心術者鄭當時也齊
桓問管仲何以爲國而仲告以海王之國謹正鹽筴韋先王公
共之用而爲後世自私之具管仲者作俑之尤也伯主既資鹽
利以富其國則民之趨利日熾矣豈非壞天下之風俗乎魯人
有猗頓者用鹽起家致富與王者埒取天下通行之利而爲私
家擅有之財猗頓者龍斷之賤也豪民且專鹽利以富其家則
上之征利亦無恠矣豈非啓公上之權禁乎權禁固無恠也鄭
當時何人乃逢武帝之欲推轂齊之大煮鹽者用事漢朝而誰

鹽之法始密鄭當時者其蝨賊之臣乎人主心術自此蝨牟寧
不謂之鄭當時之罪歟且以成周之鹽政鹽人一官掌之不過
奄女官奴而已至漢大司農屬官有幹官有兩長丞有水衡都
尉有均輸官皆主鹽事以至郡國鹽官有三十九鴈門沃陽有
長丞地理誌其法既密則其官必繁也烏乎周以鹽用而共邦事自
賓祭膳羞之外則不敢以一毫取之民漢以鹽利而共邦財自
公上權禁之外則不肯以一孔遺之民方且權鹽之不足而又
權鐵權鐵不足而又權茶鹽鐵之權茶鹽之權自漢至唐法日
密矣儒者不排其非而反取成周山澤之禁以仇其說豈不惑
哉

財計

王金陵謂周禮一書理財居其半今觀周官貨賄之入不過太宰九職九賦九貢之日爾民職所貢有常額地職所斂有常制侯貢所致有常法尚何待於理乎然則周人理財之道非見於理財之日而見於出納之際非見於頒財之項而見於會計之時攷之太府九賦以待膳服九事九貢以待吊用五事九職之貢以充府庫或貢之餘以共玩好太宰所以定為取財之法取此財也太府所以分其頒財之府頒此財也內府所受受此財也司會所計計此財也司書所叙叙此財也別其為金玉則曰貨別其為器幣則曰賄總而言之則曰財周官掌財固非一職而斂散出入之權太府實主之故入而受之太府也分而頒之太府也凡執事者受財用受於太府也凡邦之賦用取具焉取

於太府也太府為府官之長而司貨賄出入之權則利權不分斂散得宜而出入得以通知之矣向使分掌於諸府而不專摠於一司則出財者惟以給辦為能用財者惟以濟事為功而後之不繼不恤也財如何而不虧哉然頒其貨於受藏之府頒其賄於受用之府鄭氏謂受藏若內府受用若職內職內乃司會之屬非受用之府矣王氏詳解以職內為受藏以職歲為受用此二職者掌出入之數爾而謂之府亦非也劉氏中義以內府掌良貨賄知其為受藏外府掌共百物知其為受用然內府曰以待邦之大用謂之受藏亦不通若按其文玉府掌良貨賄之藏受而藏之宜為受藏之府內府掌受貨賄以待邦之大用宜為受用之府然受藏曰貨受用曰賄而二府皆言貨賄又不

然矣。意者太府自有藏用，二府以受貨賄，太府摠之，而內府則兼掌之，以待用。歟？貨曰藏者，亦藏之而待用也。太府而下三官，王府掌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貨賄之藏，皆式貢之餘財所入焉。此王之內帑也。內府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與四方所獻之物，典婦功所頒之物入焉。此王之公帑也。外府則專掌邦布入出，以共百物，以待邦之用。凡邦之小用皆受焉。此亦王之公帑也。王之公帑，二內帑一以公用，多而私用少也。王府掌金玉服佩燕齊之物，皆在焉。故一謂之王內府，待邦大用，而四方使者所受之物，則奉之王及冢宰之好賜予，則共之。是其用固在外，何以謂之內？豈非以貨賄之藏，在乎內而不可以輕用者乎？外府固待邦小用，而王后世子衣

服則共之。至於歲終，而王后之服且不會，定其用又在內，何以謂之外？豈非以其泉布之流通在乎外，而不可以私用者乎？或者徒見外府內府之名，遂以內府為內帑，外府為公帑，則非矣。三府各所掌而統之以太府，則三府不得以行其私。太府雖總其財而制之以太宰，則太府亦不得以行其私。是則成周掌財之官然也。若夫財之出入，必有會計，則有司會而下五官，以主之。司會為計官之長，掌邦之六典八法八財之貳，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則分治不至於曠官。掌百物財用，在書契版圖者之貳，以逆群吏之治，而聽會計，則用財不至於踰法。以參互考日成，則日考之也。以月要考，月成則月考之也。以歲會考，歲成則歲考之也。既逆其治而聽其會，又考其會而知其法考之名。

亦詳乎按宰夫之職有能足用長財善物者與凡失財用物碎
名者宰夫得以乘其出入詔冢宰而誅賞之今司會則以詔王
及冢宰而廢置之宰夫既有以詔而誅賞之小者司會又有以
詔其廢置之太者則其致謹於財可知也司書為司會之貳掌
其版圖而周知百物之出入財幣之餘則使入于職幣財用之
用則必考于司會三歲則大計吏治而民財器械之數田野六
畜夫家之數山林藪澤之數無以知焉以逆詔命以受移法以
入要貳以考邦治無不掌焉司書會計之書又可謂詳密矣職
內則掌賦入之數以遂賦用及會則以遂賦歲之出職歲則掌
歲出之數以遂賦用及會則以替司會是逆一出入不總之
以一職而以二官職之是以出入相攷也職幣一官乃掌幣餘

之賦者也歲終則會其出凡邦之會事以式法贊之是雖式貢
餘財既會之而有餘復會之而不妄費也不特此爾司裘何與
於會計而歲終且會其裘事掌皮何與於財用而歲終亦會其
財齊以二官而繼於計官之列則其細事皆會可知矣此則成
周會財之官然也然合掌財之官與會財之官考之太府為財
官長僅有下大夫二人司會為會官長及有中大夫二人下大
夫四人掌財何其卑且寡會財何其尊且多也蓋分職以受貨
賄之出入者其事易持法以校出入之虛實者其事難以會計
之官鉤考掌財用財之吏苟其權不足以相制而為太府者反
得以勢臨之則將聽命之不暇又安敢校其是非不惟無以遏
人主之縱欲而且不足以防有司之姦欺也今也以尊而臨卑

以多而制寡則糾察鉤考之勢得以行於諸府之中又况司會等職皆職之於天官而冢宰以九式節財以歲終制用司會又不得以欺之也掌之以下大夫之太府計之以中大夫之司會又臨之以上卿之冢宰如此財則安得而不均用安得而不節國計安得而不裕哉故曰成周理財之法不在取財而在出財不在頗賾而在會計觀此亦可見矣鄭氏乃為太府若漢司農職內若漢少府司會若漢尚書前輩則謂外府為司農王府內府為少府愚謂司農猶內府少府猶王府蓋司農給公家之公用始名內史後改為司農猶內府之遺也少府為天子之私藏本名少府後為少內猶王府之遺也尚書即是少府屬官即非司會之比獨高帝時以張蒼為計相此可比司會耳蒼既罷而

此官不復置主會計者特其屬官以屬官而會長官之財則其勢必有所不行者矣至唐置三司使凡財賦國用之利鐵使凡財賦之入盡歸戶部而度支則會計之故三司只設副使而以三司使為長雖別設官以相稽考然已是三司屬官亦非成周設官之意甚至為漢丞相而不知一歲錢穀之出入謂之責治粟內使為唐宰相而曰陳調兵食非宰相事請罷度支歸有司是豈太府司會兼屬冢宰之意乎讀周禮者知太府之可以統諸府知司會之可以臨太府又知太宰之可以制司會則理財之法庶乎有可得而論者

內帑

先儒以職內比漢少府而謂職內之財為天子之內帑豈有

待邦之移用者而可以為私藏乎後人以王府內府俱比漢少
府而謂二府之財皆為天子之內帑吁豈有待邦之大用者而
亦可以為私費乎夫天子以天下為一家財本不可有公私之
異帑本不可有內外之分而况職內乃言掌邦之賦入以貳官
府都鄙財入之數內府乃言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此豈
天子之私財謂職內為內帑固不可謂內府為內帑亦不可愚
故以王府為天子之內帑而內府不預焉蓋先王先民而後已
必不以貢賦之公而給玩好之私必不以貨賄之本而共賜予
之末也且以周禮考之太府則曰幣餘之賦以待賜予式貢餘
財以共玩好職幣則曰斂凡用財者之幣振掌事者之餘財以
詔上小用賜予職歲則曰凡上之賜予以敘與職幣受之巾車

會車出入歲終則入齎于職幣泉府歲終則會其出入而納其
餘是皆以餘財而共用也內府外府固亦供好賜予之財用安
知不以大用小用之餘財而共之歟公觀王府所掌王佩服之
玉則共之諸侯相會之玉則共之王之燕衣裘器則等之金玉
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則藏之至於王有好賜則六其貨賄王
府所掌則如是所供者如是此其為天子之私藏乎獸人之皮
毛勛骨則入于王府漁人之漁征則入于王府虞人之皮角勛
骨則入于王府澤人之國澤財物則入于王府有如遂師言入
野職野賦于王府是亦九職九賦之物然只是野之所入則他
處九功九賦不入王府可知矣王府之所入者如此則以之而
供玩好賜予之用何傷乎况太府攬乎其前司會其平其後

上焉又有太宰以臨之則財雖私而實公器雖內而猶外也然
王府堂金玉固也兵器寶物之良內府既受之王府亦藏之兵
器金玉之獻內府既入之王府亦藏之何也蓋內府以給公用
王府以為私藏有內府公用之常而又有王府私藏之積無事
之時一歲所入足支一歲之用一旦事起於非常變生於不測
將何以佐用度之不足者哉此王府之藏又將為內府之副非
特為玩好賜予用也且以職內觀之及會則逆職歲與官府財
用之出而叙其財以待邦之移用以職內且叙官府之餘財以
待餘用則知王府之藏亦可得而移用矣漢初猶有古意以天
司農給國家之公用以少府給天子之共養豈觀哀帝發武庫
兵送董賢母將隆奏曰武庫兵器天下公用皆度天司農錢大

司農錢雖乘輿不以給共養共養勞費以出少府是不以本歲
給末用不以民力共浮費元帝世賈捐之言暴師末一年費四
十萬大司農錢盡乃以少府禁錢續之是猶以私藏為公用以
內帑為外費此美意也况少府外朝之臣而得主內廷之物故
宮掖無擅用之私而奄宦無干預之弊尤良法也東漢始出少
府錢屬之司農非不可也然宮中私用一切於司農取之而司
農不應其求章和以求不能堪此遂於宮中自立一監命奄人
主之桓靈之君每嘆天子無私財而開鴻都嘗爵以為私藏夫
唐始以財賦歸左藏非不可也及第五琦不能禁豪將之求亦
乃悉歸之大盈後庫是以天下公賦而為天子私藏至楊炎請
出內帑以歸有司議者是之未幾盧杞一用而瓊林大盈掩互

已蓄而命宦者主之矣夫尊為天子富有四海苟一切限制之而玩好賜予之費不得行則其勢必有所不便利歸公上權在一人苟一切私有之而經常用度之費不得預則其情必有所不安誠知王府為王之內帑而內府不預焉又誠知內府為王之公帑而王府實佐焉則可與語周官之法度矣而或者猶疑其如德宗受裴延齡之欺罔如漢靈帝之置私庫不亦過乎

錢幣

內府與外府並立內府待邦大用外府待邦小用宜其為貨賄同也今外府惟曰掌邦布之出入以供百物百官公用之有法者用布王后世子之衣服則用布祭祀賓客喪紀會同軍旅之財用幣齋賜予財用皆用布不知此布從何入乎考之泉府亦

掌布者也泉布之布則是廛人所斂司市人次思次所稅之歛布肆長所稅列肆之總布質人治質劑者之質布市官罰犯令者之罰布廛人征邸舍者之廛布入焉泉府謂以市之征布斂貨之滯於民者是也外府掌布以待用不言九賦九貢九功之所入或者載師所斂宅不毛之里布閭師所斂民無職者之夫布而藏之以待小用歟此等所入無幾何以待邦用或者九賦之中有入泉者乃入於外府歟然此特言布之入也而周人作布之法果誰為之歟按漢志言大公為周立九府圜法錢圜函方輕重一銖故泉流於泉布於布矣泉取其流布取其布故司市曰以商賈阜貨而行布布者欲其流布行使也豈非太公始立此法九府圜轉而周家君民通用歟然此特言布之始而周

人作布之意又果何謂歟按景王二十一年將更鑄大錢單穆公曰古者天降災厲於是乎量齋幣權輕重救民夫幣以天災而作是特權宜之制尔故司市亦曰凶荒札喪市無征而作布豈非民乏物貴乃鑄錢以饒民歟且夫行布以阜貨而行貨不通則布之用窮作布以濟民而作民不乏則布之利輕今外府掌布雖曰以共百物以待邦用而實小用則給之是以賈疏亦云外府所納泉布所積既少而小用則給之若大用則取於餘府是以古人邦用允貨賄布泉皆可以助邦用而所賴於泉者輕後世凡百所用一出於錢則泉安得而不困哉漢唐以來鑄錢之令或寬或嚴鑄錢之制或輕或重鑄錢之數或多或少或寡而國家輕費或有餘或不足動皆以錢為虛實曾不知周人外

府之布特以共小用爾何後世轉倚之而待邦之大用也故曰以泉布而佐邦之小用則泉布常見其有餘以泉布而供邦之大用則泉布常見其不足抑嘗因是而考之載師宅不毛者出里布鄭司農曰里布者布參印書廣二寸長二尺以為幣貿易物按康成之說布即泉爾然布參印書之幣可以貿易亦名為布則與泉布相為流通行使者也殆今之所謂楮幣歟夫泉布以輔以輔貨賄之流行參印書之布又以輔泉布之貿易然鄭同農不於泉府外府等官言是特於里布而及此則是古之為參印書者以與廛里之民而使之貿易耳古人不以泉布待邦之大用則其資於參印書之布又輕也周禮一書但言及布後世動以楮幣為大計於是有錢楮輕重之議豈識古又作布之

意哉

內政

大宰佐王統百官者也而其分職率屬不惟統王朝而王宮之政得與焉不惟統王宮而王寢之政亦及焉不惟及王寢而王宮之政亦屬焉此見宮中府中合為一體而大臣無所不統也蓋天下之治自閨門衽席之微而達之於朝廷表著之位自朝廷表著之近而達於鄉田井牧之間未有內不理而外能順家不齊而國自治者文王造周由兄弟而家邦自理妻始由邦國而鄉人自正夫婦始成王周公之守家法其可不於王內政令致謹乎今以內宰考之掌宮中閭寺子弟之版與宮中官府形象之圖分官吏子弟之人與奄奚胥徒之民均其稍食而使

居之正歲則又均其稍食稽其功事憲禁令于北宮而糾其守則后宮之守衛嚴矣歲中則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必無冗食之人佐后而獻功者比其小大麗良而賞罰之必無廢功之職至於內宮自夫人以下之財用又從而會計之則后宮之會計嚴矣大祭祀后當裸獻則替瑤爵正后副禕之服房戶之位而詔其薦徹之禮與樂相應之儀又替九嬪左右薦徹之禮事而王后祭祀之事嚴矣凡賓客后當亞獻則替裸獻瑤爵致后所致諸侯來朝與賓客之禮而王后賓客之事嚴矣上春則詔王后帥六宮之人而生種種之穉而獻之于王地官舍人共之則后宮重農勸耕之禮行矣仲春詔后帥外內命婦始蚕于北郊以為祭服而后宮親蚕示孝之禮行矣凡此皆王之所以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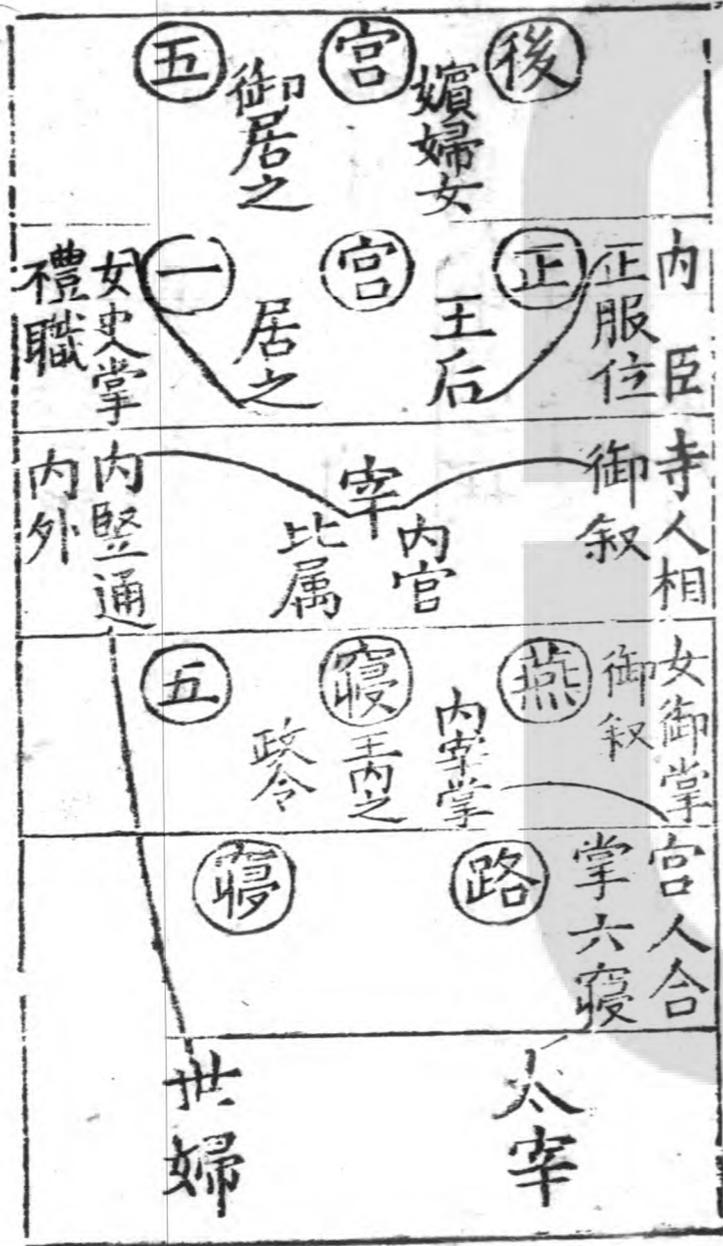
國者。今內宰以之而佐后。皆太宰之。所以治府者。今內宰以之而理宮。又况以陰禮教六宮九嬪。則后宮之人無不由于禮。以婦職之法教九御。則后宮之人無不共其職。禁其奇裝。無邪行也。展其功緒。無廢事也。一則曰均其稍食。分其人民。二則曰會其稍食。稽其功事。三則曰均其稍食。施其功事。無浮食也。內宰以下大夫二人而佐王治內之政。如此家法。其有不齊。并不持此耳。內小臣掌后食。正其服位。后出入則前驅。則猶王之太僕也。內堅掌外內通令。凡小事則猶王之小臣也。閭人掌王宮中門之禁。幾其出入以時。啓閉則宮門之禁嚴矣。寺人掌內人女宮之戒令。相導其出入而糾之。則宮庭之糾察密矣。王有太祝后亦有女祝。王有太史后亦有女史。王有司服后亦有內司服。王有弁師后亦有追師。挂外以士人為之。內以奄奚為之。以內外之不相混。宮庭之不容雜處也。以至典婦功。絲枲三官。此后宫女功事也。奚用士人為之。是以外人而稽女功也。染人追師履人三官。此后官服飾事也。亦用士人為之。是以外人而治服飾也。此最人主奢儉所繫。后宮風化所關。非士人為之。則害國政矣。大抵王后均體者也。王聽男教。后聽婦順。王理陽道。后治陰德。王聽外治。后聽內職。王之於后。如日之於月。陽之於陰。相須而後成者。也是故古者天子立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后亦立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理內之職。與治外同。則是齊家之道。無以異於治國。世是以王之三公論道。經邦官不必備。惟其人。則后之三夫人亦坐而論婦禮。無

官職宜也。九嬪猶孤卿也。分職率屬其任為重。內宰既以婦職之法教九御。九嬪又以婦學之法教九御。蓋二嬪統九御。九九則八十一御矣。女御以時而御。王所以歲時而獻功事。朝夕侍御於王。最親近者。苟不嚴之以教。進之以時。責之以功。則列屋而望幸。負寵而爭妍。安能無異習邪。世婦則猶大夫之職。當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宮而濯盥。或涖女宮而陳具。羞職以婦言。則於嬪婦之禮法素閑習矣。夫故不待內宰。九嬪教之。鄭氏謂世婦不言數。君子不苟於色。有德則充。無則閑是也。不然則春官有世婦。每公卿二人。掌女宮宿戒。亦預齋盛饗食之事。而亦謂之世婦。果何義哉。由前而觀。則后宮之官不虛設。由后而觀。則后宮之職不徒分。成周齊家之道。亦可槩見。况有統之以內

宰。臨之以太宰。而又儀刑之以一人。自然內和而家理矣。或者則曰。內宰佐后立市。陳其貨賄。出其度量。淳制以宮闈之嚴。而預市井之猥賤。可乎。內小臣后。有好事于四方。有好令于卿大夫。則使往以王后之貞潔而行。諸侯卿大夫之交好。可乎。不思建國之初。面朝後市。是王朝先義而后宮後利也。后宮者女功之本。天下之所取法也。內宰陳其貨賄。乃所以示其度量。淳制豈非葛覃言后妃之本者乎。又况夫人命婦過市。司市且有其罰。則內外未嘗相雜也。亦何嫌於立市乎。按禮天子享諸侯。有王后亞獻之禮。子男來朝。夫人致禮。是王宮有致好之禮也。王后者天下之母。羣臣之所仰望也。小臣致其好事。好令。乃奉后命而往也。豈非卷耳言后妃之志者乎。又况內人吊臨于外。寺

人且帥而往立乎其前則內外未嘗相混也亦何嫌於致好乎
 或者又曰內宰小大夫也九嬪之教豈內政之所宜親春官世
 婦卿也六宮之帥豈內宰之所宜預不知內宰之屬有內小臣
 奄士奄人也內宰之教安知非奄人傳之乎世婦之吏有女府
 女史奄女也世婦之帥安知非奄女行之乎周人內政之詳如
 此而或者猶有不滿之論亦過矣周衰此政不行然詩人言艷
 妻之煽猶如婦咎於皇父卿士家伯惟宰之不得其人褒姒嫉
 妬讒巧敗國巷伯一詩所謂妻非貝錦哆哆南箕者寺人孟子
 尚能言之蓋其家法相承耳目習熟尚知周政王內之政不爾
 也况當成周盛時成王周公身為之而身行之家齊而國以治
 國治而天下以平尚何以議為哉

王內圖



王有六寢大寢小寢五后有六宮正宮一後宮五天官宮人

掌王六寢之脩宮人脩六寢為太宰屬官是王寢與王朝宮相通也。內宮有內小臣寺人等官皆為內宰之屬而統於太宰。是則后宮之官與王朝相通也。春秋世婦以卿帥六宮內事有通於外者世婦掌之。是則王朝之六卿皆與聞乎六宮之事矣。

門制

按鄭司農釋閤人中門之禁曰王有五門外曰臯門二曰雉門三曰庫門四曰應門五曰路門。路門一曰畢門。康成曰雉門二門也。夫臯者遠也。門最在外故曰臯。庫門言有所藏也。雉門取其文明也。應門謂居此以應治也。路門取其大也。路門謂之異門者言自外至此而畢故曰畢。此五門之義也。考之周禮閤人

掌守王宮中門。師氏居虎門左。司王朝。小宗伯縣衰冠於路門。司士有曰路門左。路門右。太僕建路鼓于寢門外。其餘曰蹕官門。閤人曰守王門。師氏虎賁曰詔居門。太史曰垂首服法于官門。太僕曰墨者使守門而已。中門以其居五門之中可知其為雉門。大寢門以其在寢門之前可知其為路門也。虎門以其在王朝之後畫虎焉。此路門之別名也。治朝在路門之外。王日眠朝故言路門為詳。此天子二門之名見於周禮也。鄭氏何以謂之五門。書曰王出在應門內。則知王有應門。記曰庫門。天子臯門。則知王有臯門。庫門故曰王有五門。然周書又有所謂南門者。說者謂南門則為應門。以王者於應門向明而治。故曰南不思。書言王出在應門內。又言逆子釗于南門。安得以南門為應

門也或曰南門雉門也雉文明之物而屬南方故曰南不思春秋書新作南門及書雉門及兩觀安得以南門為雉門也如此則天子五門并南門為六門者矣諸侯半天子之門則有三門鄭氏釋明堂位則謂庫雉路釋詩則謂臯應路其說自相違戾以詩攷之乃立臯門乃立應門此古者諸侯之制禮乃曰魯莊公之喪既葬而經不入庫門家語記衛莊公易朝市孔子曰繹之於庫門之內失之矣合是二者而觀之則諸侯有臯門庫門應門為三門爾如春秋於僖公書新作南門於定公書新作雉門此魯僭王門之制故書蓋古者營國必先立為門制以示尊卑各分定焉政令出焉觀望繫焉門而可踰則上下等級不復可限矣語稱諸侯不臺門雉門南門之

作春秋書之防僭越也况外朝在臯門之內而徇事弊訟於是乎入焉象魏在雉門之側而帥民觀象於是乎在焉治朝在南門之內而王日祇事於是乎出焉燕朝在路門之內而路門之制司王朝者在焉達窮民者在焉衛王宮者居焉蹕王宮者居焉閏月而詔王居焉豈特隆九重之勢而壯萬里之威者哉知門制所以嚴君臣之等級又知門制所以通君臣之政令則知周人立門之制不苟矣

奄官

周人治內之政詳凡而設官分職皆以士大夫為之必不得已而列在內庭供給內事者始用奄人奄之為言閉也王金陵曰鄭氏謂奄為精氣閉藏者蓋因民之有疾而用之與遽除蒙錄

戚施植錘侏儒扶盧聾聵司火矇聵修聲同 晉臣對文公之言
若以為刑人則國君不近刑人况於王乎若以為刑無罪之人
則先王所不忍也愚按司馬下腐刑答任安書引景監趙談等
以為喻蕭望之奏恭顯用事請罷宦官以合古不近刑人之義
則是奄為刑人矣周禮掌戮曰墨者使守門劓者使守關宮者
使守宮刑者使守圜其九者使守積先王無絕人之心未嘗不用
刑人也奄者犯宮刑漢之所謂宦人也然則周人果近刑人乎
曰非也考之周禮天官之屬除閹人寺人內豎之外用奄者凡
二十九人其職不過酒人漿人鬻人醢人鹽人罍人內司服縫
人而已內小臣一職以其掌后服位禮命故擇奄之賢士為之
地官之屬用奄者十有二人其職不過舂人饅人藁人而已春

官之屬用奄者正八人其職不過守桃而已總三官而論之直
四十有九人耳而其下為之供給服役者皆不過之矣之徒且皆不
得預下士之列獨內小臣一官言士爾成周之用奄人非酒盥
之微則舂饅之賤非戶庭之隱則祧廟之幽且雖曰刑人何嘗
一日得在君側而天子與之相近邪况守桃則宗伯統之舂
人等則司徒統之酒人等則太宰統之其職里其數寡而人臨
之以公卿大臣豈容有不正者得以廁跡於其間哉周衰入于
春秋勃貂立公子無虧則奄人預廢立矣終賢為舍人藺相如
則奄人預薦舉矣恃勢怙寵竊權弄柄至漢唐為甚也秦石顯
久典樞機而張堪蕭望之不得用曹節王甫搖弄國柄而陳蕃
竇武不得行則政柄歸奄人矣魚朝恩管神策兵吐突承璀為

招討使韓全義討淮西賈良國監其軍高宗之討蜀劉正亮監其軍則兵權歸奄人矣古人以輿臺待奄人則刑人之用為無傷後世以樞密付奄人則刑人之用為有害古大夫彌縫主關沮抑姦謀必曰天子不近刑人如曰奄人非刑人則天子得以親信之矣漢人所謂手挾王爵曰含天憲唐人所謂西頭勢重南衙樞機權重宰相尚何足恠也哉

教化

前乎周官舜命契為司徒則曰敬敷五教後乎周官則穆王命君牙為司徒則曰弘敷五典司徒之掌教典尚矣故成王作周官亦曰司徒掌邦教敷五典擾兆民然司徒之教舍五者之外無他物考之周禮司徒曰掌邦教典曰教典職曰教職象曰教

象法曰教法官曰教官之屬意其為教出此也今觀其屬則不然自鄉師至比長自遂師至鄰長皆鄉遂之官自封人至甸人皆疆場畜牧之官自載師至均人皆借賄賦斂之官自司市至掌節皆管市關市自庫人至場人皆管手田野山澤自廩人至槁人皆管倉廩祿食所謂教官者不過師氏保氏司諫司教六七人而已何以謂之教官之屬又觀司徒之職太宰皆土地封疆之政所謂教者亦曰惟十有二教曰三物之教曰五禮六樂之教云爾豈司徒所掌之教僅止於此邪許考其職先曰以土會之法辨五物之地繼之曰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以此推之則司徒之教可知矣蓋有恒產者有恒心無恒產者無恒心先王不先制民之產以泝民之心而欲以言語文字誦

說傳授者為教徒善豈足以為政哉故嘗謂司徒教民必先有以得地利而後可以泝人心既育以泝人心而後可以全天理以五會辨五地之物生順民物也以土宜辨十有二土宅民居也以土宜辨十有二壤教稼穡也以土均辨五物九等均地征也以上圭測日景求地中定民極也外而制邦國之封疆正畿封也外而造都鄙之地域建田疇也如是則地利可得矣地利既得則惟土物愛者厥心咸安土厚仁者故能愛於是乎合五象為比使之相保至五州為鄉使之相肩所以聯其比居又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養萬民所以厚其俗如是則人心可淑矣人心既淑則生厚而不為物遷性靜而不為物動然後十二教可以施鄉三物可以教五禮可以防偽而教之中六

樂可以防情而教之和正月教象可以使之並觀矣如此則五教不待敷而自敬五典不待敷而自和天理豈有不全者乎若是而猶有不率教之民則以鄉八刑而糾之又有不服教而與獄訟者則聽而斷之歸于司寇士師之官是又以過人欲而存天理也參攷司徒一職雖其條目布置先後不一以見教民之時而使民相生相愛之具實參錯而並施也故司徒之職曰掌邦教以佐王安擾邦國又曰掌土地之圖人民之數以佐王安擾邦國豈非司徒所以佐王安擾邦國者其在土地人民中歟又曰以土地之圖知地域輪廣之數辨其名物又曰辨邦國都鄙之畿疆設社稷之壇而立之田土是數者豈非司徒教民之根本歟按小司徒之職曰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四郊都鄙

夫家九比之數曰教法而必稽夫家九比之數是其為教亦不出乎此矣其餘六十官屬雖曰整頓田疇分畫郊里征歛賦役掌管山川紀綱門市局鑄倉廩而先王之教已流行乎其中豈特倚師保六七人而已哉大抵先王教民自田野始豳詩言風化之由孟子言王道之始無非因民之常而施教也後世王制不明民極不立聽其自生自養而無以保其安土之仁聽其相刃相靡而無以導其愛物之善人欲橫流而天理晦蝕矣君臣之間方以化民成俗為學校之事而付之有司謂是足以塞吾教職之責雖可以善人之形而不可以善人之心上為文具下為觀美相與為欺而已及陷乎罪從而刑之以為是弗率教者是罔民也惜乎無以司徒教民之意告之者

王畿

詩曰商邑翼翼四方之極邦畿千里維民所止蓋王畿天下之本所以觀萬國而示儀總八方而為極也人知有極則東西南北於是乎求中而不容有所偏倚也人知所止則先後遠近於是取中而不敢有過不及也聖人為民立極立中道以為標準可不於王畿千里之地而先正其本乎是故司徒建國必求地中測之則土圭正之以日景南北東西必揆其中朝夕長短必賦其中寒暑風陰必度其中測其至深欲其淺深得中也正以日至朝其長短得中也古人立土圭以測日景必先測其土地之深然後立土圭焉土圭之制尺有五寸日景短而不滿則知其為南矣地近南則多者日景長而過圭則知其為北矣地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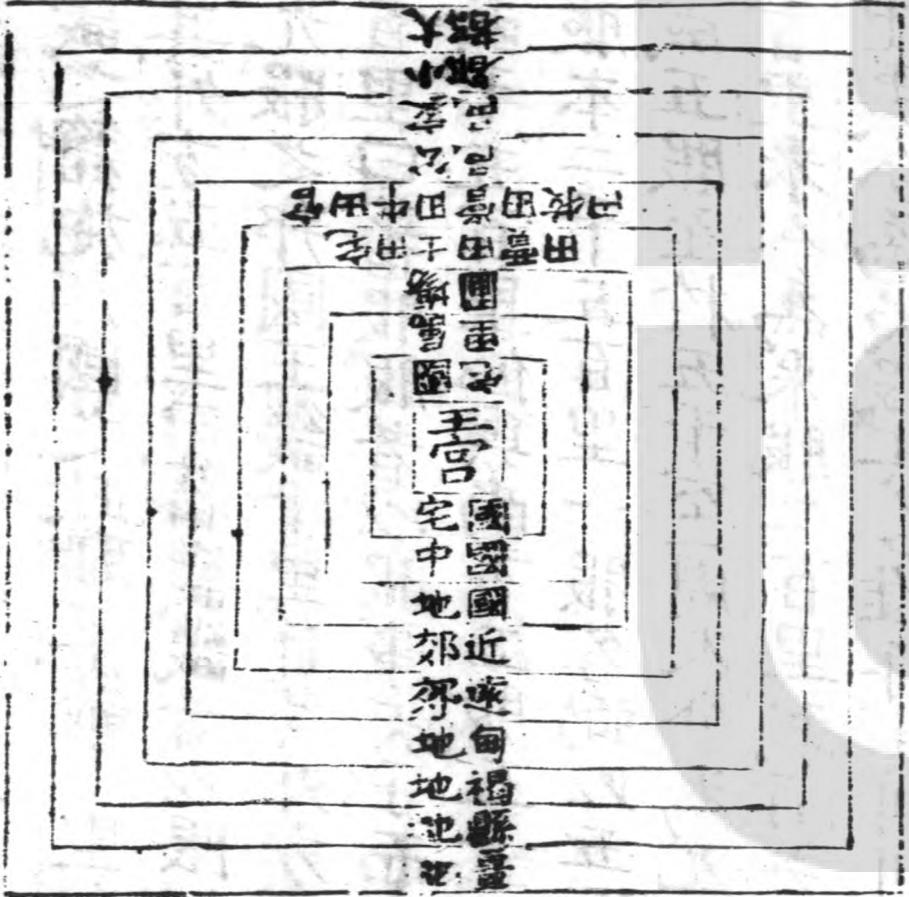
北則多寒日景如夕之時則知其為東矣地近東則多風日景如朝之時則知其為西矣地近西則多陰土圭致日之法當以冬夏以其短長之極也日至之景尺有五寸則與土圭等矣是謂地中既得其中則天地合而四時交風雨會而陰陽和然則萬國阜安乃建王國焉不特此爾匠人建國水地以取其中置槲以視其正晝參諸日景夜攷諸極星匠人雖未必合周人之制其求為中則一也至於建諸侯邦國則以土圭土其地而制其域亦以求邦國之中不言中者承上文爾鄭司農惑於地中之說謂今潁川陽城地為然彼徒見周人營洛謂之土中不知洛書為中乃取其四方朝貢道里均爾如以洛為土中然後建國則豈鎬果為不中乎而况陽城之地去洛亦遠此果謂之土中

周人胡不都陽城邪若專以王畿為地中則侯國皆不中矣天地四時果不交合乎陰陽風雨果不和會乎按春官典瑞掌土圭以致四時封國則以土地夏官土方士掌土圭之法以土地相宅而建邦國都鄙考工記玉人亦曰土圭尺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則是王畿之外邦國都鄙無不以土圭求地中蓋中在天地間不容以定名也以一家觀之一廳則有一廳之中一室則有一室之中中無往而不在也故一家有一家之中一國有一國之中天下有天下之中先王建國亦隨其地而求其中爾天地陰陽之氣豈以一方而遂窮耶聖人財成輔相天地之道亦豈有一方而不中耶中之為道不特建國為然也辨方正位則方位之中有中體國經野則國野之中有中設官分職則官

職之中有中王畿之內無一而不為中也不然則周官六典之首何以總謂之以為民極也歟

按鄭氏注引司馬法謂王國百里為郊二百里為州三百里為野四百里為縣五百里為都其名不同其制又異又杜子春云五十里為近郊百里為遠近其說亦非王畿千里有國中郊野鄉遂都鄙之別今只據載師所任之地約而為圖畧以見王畿千里之制爾自國中而郊野為六鄉遂十五萬家所受之田其餘則為載師所任之田矣

王畿千里之圖



禮記卷之六

四

封建

大司馬曰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王畿千里自其外方五
百里曰侯畿自其外方五百里曰蕃畿畿者以限制畿疆言之
也職方氏曰辨九服之邦國王畿千里自其外方五百里曰侯
服至其外方五百里曰蕃服服者以服事天子而言也王畿千
里之外九畿有四千五百里似與尚書五服五千之制不同然
細考之堯之五服本二千五百里一服各弼以五百里九二千
五百里故曰弼成五服至於五千至周人分為九服堯之百里
男邦今為男服百里采今為采服二百里武衛今為衛服百里
蠻今為蠻服百里夷今為夷服其分雖存其制則異故九服合
王畿而言之與尚書特差五百里爾以此見地域廣狹自唐虞

以來未有大異漢儒謂周公斥大土宇之言不足信矣夫四海
之內方千里者九州方千里一州二百一十國八州八千里九
千六百八十國合王畿千里之內九千三國而言共一千七百
七十三國而附庸之國不與焉廣行人則曰邦畿千里自其外
五百里侯服至要服乃在九州之內變蠻曰要是此一服特要
東之耳夷鎮蕃三服謂之蕃國乃在九州之外若是則九州之
內只容六服通王畿僅四千里尚書之五服何以謂之五千王
制之九州何以謂之九千蓋尚書比周禮以直計之按安國釋
五千之說以為兩面相拒此乃漢儒之說王制漢儒所作以一
州之地言之九州之地合九千里若以相距言之則四千五百
里爾以王畿九服直計之凡五千五百里則六服在內三服在

外矣三服在外非是純不屬九州以其在外地故曰九州之外不可以中國之法繩之書曰六服群辟罔不承德又曰六年五服一朝言五服則要服亦不常是以武成叙諸侯之助祭洛誥稱諸侯之會和康王之誥陳諸侯之聽命上言五服爾然此特言九州九服之制而成周封國之制可得聞歟按王制孟子皆言公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與武成列爵惟五分土惟三之制同今考之周禮大司徒曰公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男百里職方氏曰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三百里則七伯二百里則二十五子百里則百男九五等也與王制孟子武成不同漢儒紛紛或以為附庸或以為斥大土字或以為開方里數或以為夏商周異制儒者常辯

之矣然此在王制孟子武成周禮自有明文第說者不察爾王制曰公侯皆方百里孟子曰公侯地方百里伯子男皆以是差等蓋王制言王者之制爵祿故以分田制祿言孟子言周室之班爵祿故以分地制祿言武成以分土對列爵言之是亦以分土制祿言之也周禮則不然諸公之地以封疆言則五百里至諸男之地以封疆言則百里是以封疆所至之地言之故有五等也公之封疆雖五百里而受田食祿則百里而已侯伯封疆雖四百里三百里而受田食祿則七十里而已子男封疆雖二百里百里而受田食祿則五十里而已如今之郡縣大小各有差而俸秩乃其祿也又如今之食邑多寡各有數而實封乃其所食之祿也以封疆言則五等以食祿言則三等此其所以不

同歟曰封疆者合山林川澤宮室除巷所占之地言之也曰食者此合封疆所出之稅而王食其貢如九貢致邦國之用山師川師致山林川澤珍異之物是也公之地王與公各食其半侯伯之地自食其二王食其一子男之地自食其三王食其一鄭氏曰大國貢重正之也小國貢輕字之也如司勳九頒賞地三之一食鄭氏謂王食其一二入於臣亦此例也以其食者觀之口食者半曰食者三之一曰食者四之一是則合封疆之所食者亦有三等也且如大司馬曰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則是制軍亦三等與命曰上公九命侯伯七命子男五命則受命亦三等司服有公之服侯伯之服子男之服則作服亦三等司儀擯相之禮亦曰公居上等侯伯中等子男下等豈於食以

之制不然乎。王制子男以公侯為一等周禮以侯伯為一等用各不同蓋王制王室在周禮後當以周禮為正然職方氏所謂四公六侯七伯二十五子百男之封凡百四十二國復與王制二有一十國之制不同小鄭氏附庸之說以百同為圖百里封方則百里百同是矣如公二十五同則與封公五百里之數不合侯四百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與同數亦差何必改七字為十一字按此百四十一國計二萬一千五百里總言邦國千里者謂千里之地提而封之可以封此五等侯國言千里者以百計之三百五百里四百里至百里者以四面封疆言之百四十二國以二千里之地封之若以千里合四面提封而計之豈止二萬一千五百里哉王制言封二百一十國是以一州千里而

言周禮言封有七十二國是以邦國千里而言非謂一州僅百
四十二國也若謂邦國千里之地不足以封五等侯國則王制
一州千里之地又安得二百一十國也故下文日以周知天下
言以此數推之可以徧知天下封疆之數矣然此亦言五等三
等之制而成周封國之意可得聞歟按王制曰五國以為屬屬
有長十國以為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
以為州州有伯此與尚書州十有二師分薄四海咸建五長之
意同考之周禮司職曰建牧立長以維邦國比小事大以和邦
國職方氏曰凡邦國小大相維天設其牧形方氏曰使小國事
大國大國比小國先王建國必為是相維相比之制蓋有以維
之則小大相統可以潛消其姦尤之謀有以比之則小大相承
建私也郡縣公也豈不繆哉

井田

可以陰弭其憑陵之患惜夫先王建國之意至春秋掃地矣而
強陵弱衆暴寡比比有焉後世不考其制不原其意而徒曰封
建私也郡縣公也豈不繆哉

周禮豈太平之書井田太平之紀綱也不井田則不可以行周
公之道用周禮者可不先明井田之制乎然制度明則井田可
以行議論定則井田可以復今考鄭註分書殆有異同是豈先
王制度或有不同歟何先儒議論自為不一也大司徒曰不易
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此言都
鄙之田制也小司徒曰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
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此泛言經土地而井牧田野爾鄭氏則

曰此謂造都鄙也。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遂人曰：上地夫一廛，田百畷，菜地五十畷，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畷，菜二百畷，餘夫亦如之。此言辨野之士以頒田里也。大司馬曰：上地食者三之二，中地食者半，下地食者三之一。此泛言凡令賦以地與民之制。兩鄭氏則曰：令邦國之賦亦以地之美惡民之多寡為制。如六遂矣。至於匠人為溝洫，九夫為井，十里為成，百里為同，此言溝洫澮之制也。鄭氏亦曰：此畿內采地之制。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夫井救之制通夫天下可也。如鄭氏之說，則邦國之田制尚如六鄉而都鄙之田制獨異。六遂異乎？田謂之井，則通天下皆井矣。井邑丘乘縣都之制無往不同。井方一里，九夫受田九百畷。邑

方四里，二十六夫受田三千六百畷。丘方十六里，百四十四夫受田萬四千四百畷。甸方六十四里，五百七十六夫受田五萬七千六百畷。縣方二百五十六里，二千三百有四夫受田二十三萬四千畷。都方一千二十有四里，九千二百十六夫受田九十二萬一千六百畷。中為公田之數，在內自拜而邑至縣而都，欲其聯不可稽也。經野不殊乎九夫，度地不離乎三等，受田不過乎百畷。此井田之定制也。大司徒曰：造都鄙則舉外以見內也。小司徒曰：經土地則舉內以見外也。遂人曰：辨野之士則舉遂以見鄉也。司馬曰：令賦則舉鄉以見遂也。匠人曰：溝洫則舉內外並言也。鄭氏何見而分都鄙鄉遂之異乎？况小司徒明言以稽國中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先鄭謂九夫為井是也。

禮記卷之六
國中四郊都鄙同是夫家九比之數則是鄉遂采邑通行矣合而觀之都鄙不易之地即上地一易之地即中地再易之地即下地持遂人於采邑加菜五十畝一遂之上地有不如采地爾雖曰百畝二百畝三百畝數有不同而大司馬言其所食上地百五十畝而食者二之二則百畝爾中地二百畝而食者半則百畝爾不地三百畝而食者三之一則亦百畝爾而實則一夫百畝爾此一夫受田之制然也然一夫受田百畝遂人言餘夫則如之則受田之數不已多乎蓋古者用民之力則必授之以田小司徒言上地家七人可任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者家二人大司馬言可用者亦如之凡一夫一婦則為夫家登五人以上則為家其餘夫則上家

三人中家合五人下家一人可任用者故必授之以曰不可任用則不受田矣遂人曰以強予任也謂餘夫強有力者則予之田而任其力是也孟子所謂餘夫二十五畝此乃言自鄉以下圭田五十畝餘夫則二十五畝與遂人餘夫受田百畝之制不同此餘夫受田之制然也說者謂小司徒之所井牧者六鄉之田遂人之所辨治者六遂之田自鄉遂之外則為都邑之田如載師所謂公邑家邑小都大都之田任甸稍縣量之地是也考之載師又有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近郊遠郊皆六鄉之民民皆討夫而受田矣則此七等之田果何所授乎蓋自國中而至遠郊皆為鄉遂之地鄉遂止有十五萬家自十五萬夫及餘夫受田之外其餘則為七

等之田亦奚有不足者是以致仕者其家所受田則曰宅田仕
有祿者受田如圭田則曰士田賈人在市其家所受田則曰賈
田庶人在官者其家所受田則曰官田田賦所出以飼牛者曰
牛田田賦所出以飼馬者曰牧田公卿大夫有功而受賞者曰
賞田此載師七等受田之制然也孟子曰仁政自經界始經界
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是故大司徒之造都鄙而繼曰分地
職制地貢小司徒之經土地而繼曰任地事令貢賦遂人之頒
田野而繼曰頒職作事以任貢賦載師之物地事授地職亦必
辨任土之征蓋經野以分田則必足賦以制祿也然夏后氏五
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徹之爲言通也蓋與貢
助之法通行也鄭氏於匠人之註則曰周制畿內用貢法邦國

用助法夫貢者使耕其田而自輸其稅如孟子所謂什一使自
賦也助者借民力以耕公田而公取其稅如孟子所謂九一而
助也鄭氏以畿內爲用貢法以邦國爲用助法乃與孟子不合
不知成周鄉遂都鄙邦國井牧之制本同惟貢助之法少異爾
按孟子曰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國中言鄉野言遂
也分而言之是鄉用貢法遂用助法矣蓋六鄉於王畿爲近之
皆君子故使之什一自賦其粟則藏於倉人六遂於王畿爲遠
而皆野人故使之九一而助其粟則聚於旅師貢與助法通行
故曰百畝而徹貢助並行鄉遂異制烏可以畿內獨用貢法乎
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此
言助有公田也周詩云兩我公田遂及我私又曰駿發爾私終

二十畝田有公私之別則其爲助可知矣故遂人曰以興耨利
也謂興起衆民共治公田也里宰曰以歲時合耦于鋤謂合衆
力耦耕公田也旅師曰嘗聚野之耨粟謂公田所收之粟也田
野者是遂人所掌邦之野也助之一字惟目於六遂之官是六
遂爲助法明矣鄭氏旣以鋤粟爲民相助作一井之中所出九
夫之粟稅則是惟助爲有公田而行於六遂矣何爲而曰邦國
獨用助法乎愚按載師所入八等之地閭師縣師所任之賦則是
用貢法矣蓋園廛二十稅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
縣都十而二漆林二十而五鄭氏以爲輕近而重遠非也國宅
無征以其無地可耕也近郊十一者宅田以擾致仕士田以當
秩祿晉田以有市征所以輕也遠郊二十而三者官田賞田以

有人在官者已食祿牛田牧田以共畜牧者之食故比近郊差
重也甸稍縣都十二者以其公卿大夫與王子弟食邑采邑之
所貢故視遠郊爲重也輕園廛者以其無田穀也重漆林者以
其非田穀也稅有遠近輕重之不同故載師立爲定額使之自
貢而閭師縣師征之爾鄭氏註匠人謂以載師論之周制畿內
用夏之貢法是特有見於此也故地官司稼掌處邦野之稼以
年之上下出斂法則是於邦野貢法亦必隨歲而爲輕重豈若
後世所謂言者校數歲之中以爲常而於凶年取盈乎孟子請
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者意者貢法至戰國而壞助法
亦不復存故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當時惟以貢
法專行而入思助法之善比孟子所以爲救時之論而欲貢助

通行也故有國中野外之別蓋自春秋以來宣公初稅畝而公田之法壞矣左氏曰穀出不過籍公羊曰古者什一而籍穀梁曰古者公田則是井田皆為公田亦明矣宣公既取公田之稅又取私畝而稅之則是什而二之也春秋譏之至哀公問有若以年饑用不足而有若對以蓋徹乎哀公則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是自宣公以來周之徹法已不復行況戰國暴君污吏乎故孟子謂貢法未可盡廢而助法不可不行請野九一而助所以寬野人國中什一使自賦所以待國中之君子此孟子救時之論亦周公受田之制也鄭氏不明此意反謂周人畿內用貢法邦國用助法是豈助法可行於邦國而不可行於畿內乎然則欲行周公之道者必先破鄭氏之說而後可以行貢助之法必先原孟子之意而後可以行井牧之制否則議論不定制度不明其何以行之哉

按鄭氏以井邑丘甸縣都之制為造都鄙其說已非又云邑方二里丘方四里甸方八里采方一里則方十里為一成按孟子方里而井井方一里則四井為邑邑當四里丘當十六里甸當六十四里縣都皆以是推之鄭氏方加之說則求合司馬法爾然天下地形南北東西多寡不同高下亦異豈能一一方平如碁局然今畫此圖亦姑以存其大概耳

井邑丘甸圖

邑	邑	邑	井	井
邑	邑	邑	井	井
邑	邑	甸		
邑	邑	邑	邑	邑
邑	邑	邑	邑	邑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縣	甸	都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甸

荒政

大司徒之於民既庶而又富之可謂得地利矣既富而又教之可謂得人和矣然而天時不常水旱為沴則地利有所不能殖人和有所不足恃聖人有憂之是故為之荒政以聚萬民所以救天時之不常而濟地利人和之不及也散利貸種食也薄征輕稅賦也緩刑寬刑罰也弛力息繇役也舍禁山澤無禁也去幾關市無幾也青禮殺言禮也殺衣節凶禮也蕃樂徹樂而弛縣也多食殺禮而多昏也索鬼神而為凶年禱也除盜賊而使良民安也蓋天災國家代有荒凶年穀不登上之人苟不有以賑救之不有以存恤之則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矣民安得而聚哉周人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人曰大荒大禮則

今邦國移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其奉奉於衆民可謂至
矣而其存恤賑救之意又散見於六屬之中鄉師以歲時賙萬
民之艱阨以王命施惠司救凡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王命施
惠司稼則均萬民之食而賙其急而平其興即荒政之散利也
司市凶荒則市無征司關國凶荒則無關門之征即荒政之去
幾也司徒救荒故言去幾司關禦暴故言猶幾均人凶禮則無
力征無財賦即荒政之施力也廩人若食不能人二鬴則令移
民就穀詔王殺邦用膳夫大荒則不舉掌客凶荒則殺禮司服
大荒則素服即荒政之青禮也大司樂大凶大赦令弛縣即荒
政之蕃樂也士師若邦凶荒則令移民通財糾守緩刑朝士若
邦凶荒則令邦國都縣慮刑貶即荒政之緩刑也小宗伯大赦

及執事禱祠于上下神示太祝太赦彌祠社稷禱祠家宗人以
至日致天神人鬼地示物鬼以檜國之凶荒即荒政之索鬼神
也六官之屬苟可以為荒政之助者無不致其詳焉成周聚民
之意可謂仁之至義之盡矣然此十有二政曰弛力曰薄征曰
會禁曰去幾固皆有以利民矣一以散利為先則其關係民命
尤急也利不散則民不聚雖有青禮蕃樂殺氣多昏之政未必
有實惠及民先王荒政以散利為急蓋古者三年耕必餘一年
之食九年耕必餘三年之食預為先備以為散利之地故堯有
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民無菜色者備先具也是以周人有
倉人掌粟入之藏有餘則藏之以待凶而頒之旅師則聚野粟
平頒其糶積施其惠遺人掌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皆先為之

條也。後世如梁之移民河東，漢人之就食蜀漢，亦得周人移民就穀之意。發倉廩以振貧民，遣使以振貸，無種食者亦得周人調民施惠之意。然皆可暫而不可常也。獨一常平義倉之法，有倉人藏粟，旅師聚粟，遺人委積之政，誠可以為荒政散利之助。而後人不能遵守其法，而推廣其意，常平義倉之名存而實廢。卒有水旱之變，國胡以相恤哉！上無以散其利，下無以聚其民，則有去而為盜賊者矣。盜賊方興，少相與講求其弭盜之策，甚者必重法立威以求勝之，不思禮義生於富足，盜賊起於貧窮。周人荒政以除盜賊，居其未蓋亦甚不得已也。鄭氏謂急其刑而除之則失之矣。且周人非不除盜賊也，在司稽則執市之盜賊以徇，且刑之。在士師則掌邦賊，邦盜之成在朝，士則凡盜賊殺之無罪。在司厲則掌賊盜之任，器貨賄在掌，囚則守盜賊。在掌戮則搏盜賊，在司隸則帥其民而搏盜賊，在環人則謀賊。然此非凶荒之時，其除之必急固宜也。凶年盜賊，蓋亦飢寒所迫耳。何後世不求所以救凶荒之政，而徒求其所以勝盜賊之術歟！然則欲除盜賊者，當如何？曰：自散利始。

鄉遂

王畿千里有中國郊野之別，註家分近郊遠郊百里之地為鄉，遂皆未足據。按鄉士掌國中各掌其鄉之民數，則國中為鄉矣。遂士掌四郊各掌其遂之民數，則四郊為遂矣。大率在中國者合七萬五千家，則為六鄉；在四郊者合七萬五千家，則為六遂。小司徒所謂稽國中四郊間師，所謂掌國中四郊者，此地也。其

餘則為載師所任廬田及七等之田鄉遂受田之制愚既於井田言之矣合姑以鄉遂之官言之司徒曰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黨五黨為州五州為鄉此六鄉之比也遂人曰五家為鄰五隣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都此六遂之比也六鄉六遂各七萬五千家五家為比則有二千五百比長以下士為之合六鄉有萬五千下士矣五比為閭則有五百閭胥以中士為之合六鄉則三千中士矣四閭為族則有一百二十五族師以上士為之合六鄉則七百五十上士矣五族為黨則有二十五黨正以下大夫為之合六鄉則百五十下大夫矣五黨為州則有五州長以中大夫為之合六鄉則有二十中大夫矣五州為鄉則鄉大夫一人以鄉為之則六鄉合六鄉矣

六遂之數亦然但大夫官各卑鄉官一秩爾六鄉之官凡一萬八千九百二十六人六鄉七萬五千家而祿有萬八千餘官說者多疑其不給不知鄉老且以三公兼之鄉大夫則以六鄉兼之其他中大夫下大士八之屬必以朝臣兼之比長閭胥族師之士亦必以六鄉之民五之如鄉大夫所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是也况自鄉大夫而下並無府史胥徒六遂之官皆然其不設局分可知矣雖曰萬有八千餘官而祿之以七萬五千家之賦豈有不給者哉然嘗疑之司徒而下則掌六鄉遂人而下則掌六遂鄉官列於鄉師之下而遂官列於市官之後何其不相聯也且以遂官考之以歲時登其夫家象寡寡及六畜車輦則如鄉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司任者如則鄉軍旅田役之致民者亦

如鄉賓客祭祀之共給者亦如鄉歲終之會政致事者亦如鄉而司徒之教飲惟曰鄉飲射惟曰鄉射賓饌惟曰鄉三物糾民惟曰鄉八刑歲時邦法之讀德行道藝之選友弟睦鄰任恤之書惟及六鄉而不及遂先王何詳於六鄉之教而獨畧於六遂邪孟子曰無野人莫養君子無君子莫治野人在六遂者土則曰野民則曰甿牲曰野牲職曰野職道曰野道役曰野役賦曰野賦周人為是先後詳畧之叙者所以別野人也不然鄉大夫之職辨夫家之可任者國中則自七尺以及六十晚賦而早免之野則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早賦而晚免之何亦分為早晚之別邪雖然鄉遂之官皆王官鄉遂之民皆王民先王未嘗以內外殊觀也觀小司徒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四郊都鄙夫家九比之數則是王畿千里之地皆同此教法亦何有鄉遂之別乎是故鄉大夫三年大比則考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遂大夫三歲大比則師其吏而興甿明其有功屬其地治者有功地治雖非德行道藝之考而鄭氏以為舉民賢者能者亦如六鄉之為則其所以待六遂之人才猶其待六鄉之人才也愚故曰觀周人三物之教詳於鄉而略於遂則知先王不易俗而脩教觀周人三年之比賓於鄉而興於遂則知先王不以地而

弃才

軍賦

按大司馬制軍天子王畿六軍公大國三軍侯伯小國二軍子男小國一軍此制軍六等也萬二千五百家為鄉萬二千五百

人爲軍家起一人爲軍則六鄉爲六軍矣六遂亦七萬五千家
合六遂六鄉則可制十二軍有十二軍之衆僅制爲六軍可見
先王之不盡民力也不特此爾司徒司馬皆言上地可任者家
三人中地可任者二家五人下地可任者家二人一井凡八家
始以下地言之則可任者十六人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則一
井只八人爾故遂人曰以下劑致吐民雖受上田中田而會之
惟以下劑爲率其實民力可知也上地有三人之數而起役惟
一人則役未嘗盡調也鄉遂有十二軍之制而制軍惟六軍則
兵未嘗盡行也又况有萬二千五百人居則爲比閭旅黨州鄉
會則爲伍兩卒旅師軍他日之五長兩司馬即平日之比長閭胥
也他日之卒長旅師即平日之旅師黨正也他日之師長將軍

即平日之州長鄉大夫也愚是相恤義足相救服容是以相別
聲音足以相識則以之起軍旅以之作田役以之比追胥如子
弟之衛父兄手足之捍頭目豈有規避而不行者哉考之周禮徒
役只發一人惟田與追胥竭作註云追逐寇也胥捕盜也習田
固可竭作追胥寇盜雖曰使之盡行恐未必盡竭鄉遂之民意
必有遞征之法也且如魯人三郊三遂亦可作六軍而大國只
三軍而已且不盡用其民至晉作州兵是盡一州二千五百家
皆使爲兵而不留遺卒也晉作三行是盡郊遂七萬五千家皆
使爲軍而不留半兵也故君子譏之以其非周人制軍之意也
然此特制軍之法爾而周人因井田以制軍賦可得聞乎按周
禮稍人掌丘乘之法是四邑爲丘十有六井百四十四家共出

車一乘矣。以丘乘之法推之，則甸四十乘，都六十四乘，其車乘之賦可知也。六軍共七萬五千人，只此八都受田之夫，可以供之。八都共出車五百一十二乘，以供六軍之用。王畿之內，不知有幾都之地，而所出只此而已，亦豈為多乎？詳見馬疏 鄭康成乃以乘字為甸，而改讀之。彼徒見司馬法曰：四井為邑，四邑為丘，馬一疋，牛三頭，四丘為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馬四疋，牛十三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故以乘為甸所出，而立非之賦也。然二井八家，若以中地計之，可任者二十人，甸六十四井為五百二十家，可任者二千二百八十人。今司馬法只用七十五人，說者乃四百七十家有餘，只賦兵二十五人，周禮重兵之數，雖多，司馬發兵之數則少也。按司馬法曰：步百為一

百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十為通通，為疋馬二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為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成十為終，終千井，三千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終為同，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按前言甸六十四井，用七十五人，今十甸為成，旁加甸地三十六井，共百井，八百家，乃只調三十人，此與前說又不合也。說者乃曰：四分當兵之數，乃起發其二分，之強，故八百家只有三百家，番休者常五百家，積數百井，八百家，約為丁四千八百人，可任者二千人，二十分四千之一，有奇，為四甲，百人有奇，又四分百人之，一有奇，只發三十人，此又於發兵之數三分而休其二也。二說既自不同，儒者強為之解釋，爾兵乘之法，安可援是以為據，且司馬

法之書不知作於何八起於何代或以爲文王治岐作或以爲齊景公大夫田穰苴作或以爲齊威王論兵法而附穰苴作其書豈合周禮馬可引之以亂聖經邪鄭康成釋經往往據司馬法釋井邑之制可引夫屋紋成通同之說釋郊甸之制而引郊州野縣都之說釋車甲之賦則引司馬法釋溝洫之說則引司馬法釋牽輦之名則引司馬法以至釋朝會之儀則亦引司馬法未能辨聖經之疑適以滋儒者之惑愚請以周禮爲據而司馬法無所取焉周禮雖不詳言軍賦而小司徒登其鄉之六畜車輦鄉師簡其鼓鐸旗物之兵器族師合卒伍簡兵器以鼓鐸旗物帥而至逐人登其夫家六畜車輦逐師登其夫家六畜車輦鄭長作民以旗鼓兵革帥而至則凡軍旅田役之所當需者鄉

遂之官皆素備於平日豈特臨時而後修車馬備器械也哉不特此爾鄉帥有軍旅田役之戒則受法于司馬作其衆庶及馬牛車輦會其車人之卒伍使皆備旗鼓兵器帥而至稍人若有帥田行役之事則以縣師之法作其同徒輦輦帥而至以聽於司馬縣師稍人以甸稍縣都爲名凡有軍旅則屬于司馬則是丘乘之賦通內外皆然也是雖不許乎軍賦而兵寓於農賦藏於民作而用之自有成法故軍旅不言賦之數以其皆出未曰而有定額也又况小司馬之職有關文軍司馬輿司馬行司馬又皆缺職安知軍賦不見于此而俱不存邪若夫外府軍旅共其財用之幣齊遺人師旅掌道路之委積委人軍旅共其委積新舊廩人師役則治其糧與食倉人戎事共道路穀積飲食之

具此皆待官府給軍事者與六軍無預六軍家自為兵人自為
備居有積倉行有裹糧非公家之所給也書曰魯人三郊三遂
時乃芻芟峙乃糗糧是侯國三軍皆鄉遂自共之推此則六軍
可知矣是以太宰之職九賦斂財皆有以待其用獨不及軍旅
九式均財皆有以為之法而亦不及軍旅豈非農皆為兵兵皆
自賦初無煩於廩給故亦不煩於均節歟

役法

成周役民之法其要有四比閭族黨是鄉之役在民府史胥徒
是官之役在民伍兩卒旅是兵之役在民蒐苗獮狩是田之役
在民在鄉之役也常在官之役也久在田之役也簡在兵之役
也踈在鄉在官猶祿之廩餼在兵在民則民皆自給之矣其地

大事致民則追捕之役也大故致民則守衛之役也城郭溝渠
涂巷之役則治之半馬車犖委輸之役則共之其為役若繁矣
然周人所以制役之法則可以謂纖悉委曲者焉小司徒之均土
地上地家三人中地二家五人下地家二人是均之均土地之
美惡也鄉大夫之登大家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
及六十有五是以國野之遠近也均人之均力致豐年則
旬用三日中年二日無年一日是又均之以年歲之上下也不
特此爾小司徒之起徒役則無過一人逐人之致死則惟以下
劑是其用民之力不亦其寬矣乎况鄉大夫辨其役之可舍者
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則役之又有其等矣
是以為用之民不惟不以役為勞又將皆以役為樂由前觀之

徑始勿亟庶民子來則民樂於為臺之役矣由後觀之百堵皆
興蓐鼓弗勝則民樂於作室之役矣二之日其同載績武功是
不以田役為勞也王事多難不遑啓居是不以兵役為勞也後
之役民既無其道又無其法土國城漕我獨南行則其役困於
力小東大東梓軸其空則其役傷於財大夫不均我從事獨賢
此役之不均也王事靡盬不遑將父此役之不特也以至絳縣
之老亦與城杞雖老者不舍也丞相之子亦令戍邊雖貴者不
舍也後人之役如是抑何恠斯民之不求規避哉抑嘗考之均
人豐年用三日中年二日無年一日此即王制所謂用民之力
歲不過三日也一人一歲以三日為斷役三日則更一人往來
更代不亦繁乎或者以為民三十而事六十而免名在官者三

十年均其在官之齒歲以三日為斷用之九十日而免則終身
不復此一說也或者以為調役之法使五人為伍十人為聯歲
輪一夫祇役一月周而復始凡執法而在官者則九人各於其
家償三日之役如此則民無道路之勞官無交番之冗此亦一
說也然以均人考之謂之力政是均用民力也謂之公旬是均
治公事也此特一時之役必隨遠近更遞而調發之雖一人用
一日可也若夫師旅行役之事非歲所常有也如或有之其調
發且有定制恐非以三日為斷東山之役三年而歸采薇之戍
自春徂冬此豈三日可辦之事哉大抵力役以三日為斷謂城
郭溝渠涂巷之治牛馬車輦委輸之役也而軍旅行役不與焉
萬一有東山之征采薇之戍則君行師從鄉行旅從下之從上

如父兄子弟之衛民亦不暇以久計也夫三日一日用其民而
民有斯干靈臺之詩三年一年用其民而民有東山采薇之誅
周人何以得此於民哉亦以佚道使民民忘其勞說道使民民
忘其難爾嘗觀今之役法田役兵役既不及民府史胥徒則今
之顧役也比閭族黨則今之差法也顧役既出稅以顧之差役
則不免出力以任之所謂差役者里正保長是也夫有產則有
役皆職分之所當為也今皆規避以求免何邪且周之役繁而
民樂於為役今之役簡而民苦於充役是豈無自而然歟蓋成
周比長閭胥族師黨正皆下士中士上士下大夫為之今之保
長猶比長閭胥也今之里正猶族師黨正也一日執役於官則
視之不啻如徒胥之賤况又責之以所不堪供之財迫之以所

不能任之力民亦何樂而為此役哉不思漢之鄉老嗇夫且皆
有秩後魏之隣長里長亦復繇成隨之州縣鄉官悉由吏部除
授唐之里正村正皆以勲品以下者充之是由有比閭族黨之
遺意今胡為而以胥徒待之也吁有闕雖隣趾之意而後可行
以周官之法度欲復成周之役當有忠厚之意可也不然周之
鄉役其何以獨在教宮之屬哉

選舉

論成周選舉之法孰不知鄉舉里選之為公論三年大比之法
孰不知德行道藝之重然亦思周之選舉不屬之他官而屬
之教宮者豈無意歟蓋必有教之於平時斯可以興之於異日
既有以書之於每歲斯可以考之於三年且以鄉大夫省興之

制觀之三年大比則合六鄉之民而考其德行道藝有德行者
為賢則與其賢有道藝者為能則與其能既有賢能之可與則
鄉老以三公之尊鄉大夫以六卿之貴與夫六鄉之吏以士大
夫之賢以鄉飲酒之禮禮而賓之夫以六鄉之民得與士大夫
相酬酢是以賢能之可尊而尊其人也賓之明日公卿群吏乃
以其書而獻之於王王乃拜而受之登于天府內史掌詔王治
乃書其貳將以詔王用之夫以六鄉之士而可以當天子之拜
可以聯祖廟之藏是又以賢能之可敬而敬其書也所謂賢能
者曰德行道藝而已六鄉之民果何修而臻此將蓋自鄉大夫
以正月頒法教民之時而其考察者即德行道藝也當正以正
歲屬民讀法之時而所書者亦德行道藝也族師所書雖曰孝

友睦嫻有學問者所書雖曰敬敏任恤無非德行道藝而物特
於二十五家之間百家之族凡有一行一藝皆書之而未遽責
其德行道藝之全備爾不惟是尔大司徒掌教以鄉三物教萬
民而賓興之所謂六德六行六藝者即此物也以至司諫雖非
六鄉之吏而掌糾萬民之德而勸之朋友正其行而強之道藝
巡問而觀察之以時書其德行道藝此物也平日之教者以
此則今日之興者亦以此平日之書者以此則今日之考者亦
以此教之之初已為賓興之地興之之日尚何負於賓禮之隆哉
大哉成周之教不獨六鄉為然也宮正之糾宮衛必曰糾其德
行教之道藝師氏保氏之教國子必曰教以德行養以道藝是
無往而不為德行道藝也而況於三年賓興之選乎然鄉大夫

既以大比而賓興矣。又曰退而以鄉射五物詢衆庶者。蓋將以是而示人之激昂而為賓興之繼也。射特六藝之一物爾。而有五物之分。一曰和。是其內志正也。二曰容。是其外體直也。三曰主皮。是其持弓矢審固也。四曰和容。則知容止比於禮。五曰興舞。則知其節奏比於樂。鄭氏曰和載六德。容包六行。主皮和容興舞。則六藝之射與禮樂歟。蓋射可以觀德。州長春秋會民。則以禮而射于黨序。是以射擇士也。鄉大夫以射禮而詢衆庶。則六鄉之民。又將因射而知自勉矣。故又曰比。謂使民興賢。是民自知其賢而興之矣。出而使為之事。則民豈有不服者哉。使民興能。是民自知其能而興之矣。入而使治其事。則事豈有不理者哉。賢能之興。皆出於民。此鄉舉里選之所以為公也。比所興

之人而還以長之。必能興利除害而與民相周旋。以所興之人而還以治之。必能趨事赴功而與民相勸助。故入而在官府治事者。此人也。出而在比閭為長者。此人也。則是在官臨民者。孰非德行道藝之人哉。後世選舉之法。壞人自科目始。科目豈能壞人。亦教之者有以壞人也。鄭司農謂興賢若漢舉孝廉。興能若舉茂才。不知漢之平時所教者。果孝廉茂才。不吳教之以利祿之學。則所舉者皆利祿教之。以詞章之學。則所舉者皆詞章所教。在此所學。在此則所舉。在此科目未足壞人才。而教化已先壞人心術矣。後世言者。非不知鄉舉里選之為可復。然平時無德行道藝之教。而一旦欲行德行道藝之選。豈不迂哉。雖然。成周以德行道藝教民。而司徒三物之教。惟六德六行六藝。

爾道不知為何物然則道之為教非可以一端名也先王以教職而屬之司徒鄉官不過畫鄉遂理兵農征財賄掌山澤關畿與夫師田行役冠昏飲射喪祭之法而已成周以道教民之意固隱然在此矣孟子以五穀魚鱉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使民養生送死無憾而為王道之始韓子以士曲農工賈之民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位推而至於宮室桑麻粟米蔬果魚肉之物而歸之道化之原皆此意也周人六鄉之教無非吾道中物而六德六行六藝之物實自吾道中來異時賓興賢能出長入治亦無非吾道之教先王以道設教蓋如此後人不能以道化吾民而區區欲以科目取士尚何恠人才之不如古歟

禮經會元第二卷

